

清代臺灣府署「鴻指園」之研究

蔡承豪

國立故宮博物院圖書文獻處

提 要

衙署園林（「官署園林」）係以官吏為主的群體在官署內或周遭地帶所興築之園林，原主要供具任期制的官員休憩所用。但由於倡建、維護及往來使用者多為地方官紳，休閒交誼與接待往來間，時有涉及公共事務者。故雖非正式的官方建置，卻成為官署以外另一個重要的互動交誼場域，甚有別於私家園林。署與園，可謂共構出仕與隱的二元空間。

清領初期，臺地衙署及軍事設施等公務空間的建置為統治者優先所考量者，故或修葺前朝舊築、或重新創建而逐步建置。至十八世紀中葉，官員的建設熱潮轉向休憩與交誼之用的園林，臺灣府署「鴻指園」即是如此趨勢下的代表案例。作為臺地官場中心之一的臺灣府署，歷經多次興修後規模日趨完備，署旁並已有融會古榕與四合亭構成的「四合仙樑」之勝景。知府蔣允焄更於乾隆三十年（1765）以四合仙樑為創建緣起，建置設備完善，布局工整的鴻指園。藉由其所撰之鴻指園圖、記所呈顯的空間語境，則可觀建園者欲寓意雪泥鴻爪心境，卻又須兼慮避免過度強調休憩之微妙心境。

而鴻指園建置後，成為府城官紳讌集之地，諸多文學創作以其為題以展內心思緒及情懷，亦讓著書者以之為題序標的。然因建築完善，且鄰近府署的情況下，尚須撥供住宿、辦公、設置臨時單位等公務使用，這些需求雖與園林所追求的精神有所扞格不入，卻也可略窺官衙園林更多的面向。後鴻指園因改朝換代而廢園改為軍事設施，但因臺灣府署係承繼明鄭天興州署，而被二十世紀的文人刻意挪用操作連結其與延平郡王祠的梅花之關聯，即便記憶有誤，卻意外地為鴻指園留下歷史鴻爪。而作為觀察清代府城空間變遷的案例，呈顯了空間的性質並非一成不變，歷經轉化與挪用，不斷被賦予新的解讀。

關鍵詞：天興州署、四合仙樑、蔣允焄、古梅、空間語境

一、前言

園林具有休憩賞遊、文會酣暢、彰顯社會地位、傳達園主文化美學及情懷等多樣功能與面向。明中葉以降，隨社會經濟條件的發展，城市及其周邊由官方及私人興築的古典園林日趨繁盛，其設計並涉及到園主或持有家族的品味、價值觀及生活方式等，至清代仍延續不輟，蔚為重要的人文地景及交誼場域。¹

十七世紀中葉，臺灣已有古典庭園設施之濫觴，後量與質陸續增展，不少名園蔚為地方社交中心，展現建園者及家族的風範。且相對江南園林，臺灣園林頗能自成一格，遂引發研究者的關注。² 概論研究如盧嘉興，主要針對臺灣各時期的傳統園林做略列的整理說明，重點主要置於私人興築的「臺灣四大名園」。³ 而李乾朗則分析臺灣傳統園林產生的背景因素，指出受限於政經能力，故園主多屬達官貴人。清初官員常於衙署內營造小庭園，少數地主富紳及文士亦於清代後期著手興築，歸納出整體發展趨勢。⁴ 後曾惠裏基於前人研究，並排比史料文獻，對臺灣傳統園林的歷史發展進行貫時性的彙整，將之分為荷治明鄭時期、清領初期、清中葉以後、以及清末時期。並針對傳統園林的發展、修建沿革及規模布局，探討可能影響築園的各種因素及空間布局。雖偏向建築歷史論述，較未涉及人文活動層面，部分庭園歷史流變考證亦待商榷，但仍深具參考價值。⁵ 另如龔顯宗、許惠玟、黃慶雄等，則從文學分析著手，探討清代臺灣園林文學之意涵，當中涉及衙署園林的空間發展，並探析相關作品之意涵，有助於對園林精神的解析。王建國則透過康熙皇帝南巡時對江南園林的賞析與重塑之影響，點出臺灣園林書寫始發與大清新秩序氛圍之關聯，其觀點值得參考。⁶ 惟前述研究對於實體園林空間變遷的歷史脈絡較缺乏掌握，以至不免有所誤讀與錯置。⁷

1 Clunas, Craig, *Fruitful Sites: Garden Culture in Ming Dynasty China* (Durham: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6), 177-202. 巫仁恕,《優游坊廂：明清江南城市的休閒消費與空間變遷》(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2013), 第三章, 頁 137-191。

2 李乾朗,《臺灣古建築鑑賞二十講》(臺北：藝術家出版社, 2005), 頁 76。

3 盧嘉興,〈臺灣的古庭園〉,《幼獅月刊》, 44 卷 5 期 (1976.11), 頁 15-20。

4 李乾朗,〈傳統建築——臺灣的古庭園〉,《房屋市場》, 88 期 (1980.12), 頁 94-99; 李乾朗,《臺灣古建築鑑賞二十講》, 頁 76。

5 曾惠裏,〈臺灣傳統園林的歷史發展及空間特性〉(中壢：中原大學建築學系碩士論文, 2001)。

6 王建國,〈從康熙南巡到季麒光宦遊——論清初臺灣園林／寓望園〈書齋八景〉之書寫語境〉,《文與哲》, 36 期 (2020.6), 頁 205-255。

7 龔顯宗,〈論《滄洲文稿》的臺灣書寫〉,收入朱歧祥、許建崑主編,《臺灣古典散文學術論文集》(臺北：里仁書局, 2011), 頁 10-11; 許惠玟,〈由《寓望園記》到《視室十三勝記》：清代臺灣園記散文探析〉,收入朱歧祥、許建崑主編,《臺灣古典散文學術論文集》, 頁 339-368; 黃慶雄,〈清領時期臺灣隱逸詩研究〉(高雄：國立中山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 2017), 第

若以建置者的性質作區別，臺灣園林尚可概分為王公重臣宅園、寺廟園林、衙署庭園（官署園林）、私家園林等。⁸而現今關於臺灣庭園的研究或介紹，大體而言仍多集中在私家庭園，如板橋林家花園、霧峰林家花園等。⁹原因可能在於建築有相當比例的留存，加以家族仍然存續，相關背景較易掌握，且晚近政府又大力進行補助修復，因得以有較深入的研究成果。¹⁰相對之下，以在臺官吏為主的群體，在官署內或其鄰近周遭所興築的衙署園林研究便相當有限。因這些庭園先是隨著官員任期制的流動，欠缺長期維護的主事者，往往不易有計畫性地妥善維護。再者，由於改朝易代之際常被視為前朝的官方設施而被另做他用，甚至於被毀除取代，使現地勘查幾不可行，僅能仰賴片段的文字史料與圖像，以致研究多集中於文學作品之分析。

然衙署園林由於倡建與維護多由官方支應，往來使用者主要為官紳，故亦兼具為公務服務的功能，如提供臨時旅宿、接風送行、款待同僚、科舉考地，甚至於戰時的指揮所等，係搭配比鄰的官署提供官場往來及地方政治運作的重要場域，形同具半官方的身份，性質甚有別於私人庭園。且來臺官宦普遍住在官署之內的齋舍，因此，官署便同時具備公堂辦公空間與私人生活領域，許多府縣的官署中也因而建置園林，規模或許不大，但提供任職者紓解心理壓力、增加生活情趣之功能，並可為宴饗聚會、遊賞誦詩的場所，同時也成為承載著官紳們追求淡泊、逸樂、歸隱的祈願與心靈寄託的重要空間。¹¹官署與園林，共構成仕與隱的二元空間語境

五章，頁127-162。

- 8 詳見曾惠衷，〈臺灣傳統園林的歷史發展及空間特性〉之討論。
- 9 近年關於板橋林家花園的研究，可參見如：王鎮華，〈板橋林家花園的空間組織〉，《大學雜誌》，192（1986.4），頁86-94；陳文錦、凌德麟，〈從江南傳統庭園植栽手法探討板橋林園之植栽〉，《中國園藝》，47卷1期（2001.3），頁77-92；彭子倩，〈板橋林本源庭園之沿革與現況調查〉，《造園季刊》，64期（2009.12），頁39-44；賴恆毅，〈殖民時期林本源園邸的空間景觀與地方性格〉，《臺北文獻》，直字190期（2014.12），頁165-190；王心好，〈板橋林家花園場所精神變遷之探討〉（臺中：東海大學景觀學系碩士論文，2015）。關於霧峰林家者，則如：簡榮聰，〈「霧峰林家」建築文物之美——從霧峰林家建築文物觀察林家文化生活、藝術涵養與歷史傳承〉，《臺灣文獻》，52卷1期（2001.3），頁305-360；林承俊，〈菜園興修史話〉，《臺灣文獻》，52卷1期（2001.3），頁361-373；顧敏耀，〈創作空間與文學地景——菜園·櫟社·梁啟超〉，《臺灣文學評論》，11卷1期（2011.1），頁44-56。另新竹北郭園、潛園、臺南吳園等，亦有若干研究。
- 10 如板橋林家花園、霧峰林家花園、臺南吳園等，皆有完整的調查修復報告。參見漢寶德研究主持，漢光建築師事務所編輯，《林本源庭園復舊工程紀錄與研究工作報告書》（臺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1988）；臺灣大學土木工程研究所都市計劃研究室研究規劃，王鴻楷研究主持，《臺灣霧峰林家建築圖集》（臺北：自立報系文化出版部，1988）；財團法人古都保存再生文教基金會執行，《臺南市市定古蹟「原臺南公會堂（含吳園）」修復工程工作報告書》（臺南：臺南市政府，2007）。
- 11 黃慶雄，〈清領時期臺灣隱逸詩研究〉，頁129。

(context)。故除可在建築文化美感作為私家庭園的對照外，官署庭園更可成為理解清代臺灣官紳活動的重要切入案例。

為遂行統治，清代政權自康熙二十三年（1684）起於臺地設置一府三縣的行政體制，派有正二品之臺灣鎮總兵及正四品的福建分巡臺灣廈門道（簡稱「臺灣道」），一文一武總制全臺。雖位階不若前述二者，但從四品的臺灣府知府仍為統轄臺灣的代表官員，制約同知、巡檢、縣丞，並管轄臺灣各項行政、司法、民政、錢糧、鹽政等，地位重要，其府署也成為臺灣官場運作的中心之一。

而治理展開後，優先設置者必然為辦公場域及軍事設施。後隨著承平時期的到來，以及地方紳商階級的成長下帶來的頻繁官紳往來互動，衙署園林此類的休憩設施也漸次興築。除了康熙年間便已興建的臺灣道署「寓望園」，在清代府城的名園當中，附屬於臺灣府署的「鴻指園」亦是一甚具代表性者。由於位於府署及考棚旁，往來官紳不輟，蔚為重要文會之所，曾任臺灣知府並兼署臺灣道的蔣元樞（1739-1781）便稱鴻指園實為「謙集之地」。¹²如此重要之園林，倡建者蔣允焄雖留有〈鴻指園記〉，但更深入的討論，囿於鴻指園址長期被軍方使用及原貌業已不存，相關研究甚縟。洪敏麟在《臺南市市區史蹟調查報告書》內，運用輿圖圖像套疊出鴻指園所在，有助於瞭解該園的空間方位。¹³而曾惠裏運用方志資料的排比及援引洪敏麟的調查，對鴻指園建築的流變及其性質分類有較深的著墨，但並未探討該園在文化層面的意義。¹⁴黃慶雄在探討清代臺灣隱逸詩時，略有分析若干鴻指園的相關文學作品。¹⁵整體而言，對於鴻指園興修的背景，其內部的布局，及觀察鴻指園作為一個官紳場域之例，進而探討清代府城的官場互動及隱含空間敘事等層面，仍尚有諸多待需填補的空間。

尤以清代臺南官署設施的研究雖已有相當積累，但相對於寺廟、城牆與城門等現今被認定的有形文化資產，衙署建築或因在日治時期陸續因各種取代用途而被拆毀有關。且即使在清代，有關「廟」與「城」的描述與圖像也比作為辦公處所的衙門豐富。¹⁶清代臺灣的官署園林同因建築多已不存，過往研究甚為有限，連帶對於

12（清）蔣元樞，《重修臺灣各建築圖說》，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二八三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70），頁3。

13 洪敏麟編撰，《臺南市市區史蹟調查報告書》（臺中：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79），頁78、191。

14 曾惠裏，〈臺灣傳統園林的歷史發展及空間特性〉，頁48-53。

15 黃慶雄，〈清領時期臺灣隱逸詩研究〉，頁149-152。

16 陳冠妃，〈城市建設與圖像表達：以1766年臺灣知府蔣允焄《東瀛紀典》為例〉，《臺灣史研究》，26卷4期（2019.12），頁2。

欲了解作為清代臺灣政經重心的臺南之面貌，實甚有缺憾。但隨近年蔣允焄的《東瀛紀典》再度被研究者所發現，書內除了收錄有〈鴻指園記〉，更有一張〈鴻指園圖〉版畫，讓過往僅能運用以文獻史料的缺憾，得以有更深入的可能。故本文擬運用相關方志、文集、詩作、輿圖及圖繪資料等，先行探討鴻指園創建、流變之背景，並分析其內部的空間布局樣貌及空間語意。其次，鴻指園作為一個衙署園林，其除為賞玩休憩及文會設宴的空間，又另需提供了何種公共服務。最後，則探析其被軍方佔用廢園後，其所遺留的記憶是否被挪用運用等層面。並希冀藉由探討鴻指園這個重要官紳場域，以補充清代臺灣府城的若干面貌。

二、承續與新置：臺灣府署

關於鴻指園的建置，倡建者蔣允焄已於乾隆三十年（1765）留有〈鴻指園記〉，在乾隆三十一年（1766）刊刻的氏著《東瀛紀典》內更錄有記與〈鴻指園圖〉。¹⁷ 雖該書流傳不廣，但由於〈鴻指園記〉後被收錄至嘉義縣學教諭謝金鑾（1757-1820）與臺灣縣學教諭鄭兼才（1758-1822）總纂的《續修臺灣縣志》當中，故後世研究者仍能藉由志書所載錄的內容瞭解其興築緣起。但其為何會在乾隆中期出現、蔣又為何選址於府署的西側，則需對與鴻指園最有關連、比鄰共存的臺灣府署之建置過程先行探討。

（一）承接鄭氏官衙的臺灣府署

臺南地區自 1624 年荷蘭東印度公司入據，漸成臺灣歷史活動的重心。後鄭氏家族所建立的東寧政權，仍以東印度公司建立的熱蘭遮城（後改稱「安平鎮城」）為統治中心，並將承天府設置於隔著臺江內海的原普羅民遮城內。而在鄭氏統治的二十年餘年間，除延用荷蘭時代之建築，尚在臺灣島上陸續進行建設，興築若干官署及宅邸。至清朝政權入主後，政治重心被移往位於臺灣島上、舊普羅民遮市——承天府的地區，並將之改稱府城。

但由於清廷係以戰爭手段取得臺灣，並在緊迫的時程內便由康熙皇帝拍板納入版圖，並無緩衝期興建新的官署機構以待入駐。為此，勢必沿用舊有建築以作為治理機構所在，故如臺灣鎮公署、臺廈道公署、臺灣府官署、官祀、官學等，多是接收荷蘭東印度公司或東寧王朝的「偽時舊宅」繼續沿用。在方志中，可見臺廈道公

17 陳冠妃，〈城市建設與圖像表達〉，頁 34。

署為「在西定坊，西向；偽時舊宅也」，在東安坊的臺灣府署則係「天興州舊署」，郡學宮亦是「自偽鄭氏始也，在寧南坊，南向。國朝開闢以來，仍其舊制」。¹⁸在官方建築多是沿用舊有屋舍，亦沒有留下闢建新路和外牆的線索下，清初的臺灣府城顯然不是一個按照《周禮》中國古典規範的計畫型城市，而是將前一個時代發展下來的建物、環境空間進行再利用的結果。¹⁹

臺灣府署既係原天興州舊署改建而成，但在康熙前中期的方志內，卻對此保持著模糊的描述。如首任臺灣府知府蔣毓英在其修纂的臺灣第一本方志——《臺灣府志》（通稱「蔣志」）內，便僅提及：「臺灣府治：在東安坊」，對於其辦公的衙署並未有太多著墨。倒是對於鳳山、諸羅兩縣的縣治有較多的描述，其稱「鳳山縣治：未建，今就偽遺房屋修改，暫為行署。諸羅縣治：未建，今就偽遺房屋修改，暫為行署」。指出兩縣的縣治因為尚未興築，故是修改「偽遺房屋」所成。²⁰但如此描述，彷彿府署與其他如分巡道衙門、臺灣府治、經歷司……等官衙，皆是使用新的建築。隨後在康熙二十五年（1686）修訂出版的《康熙福建通志》內，仍未提及府署是否為新建，卻同樣指出鳳山、諸羅二縣是「修改偽遺房屋暫為行署」。由於該志臺灣府的部分主要係抄錄蔣志所成，且時間相近，故兩者描述甚為雷同。²¹

而後，康熙三十五年（1696）刊行，由第三任分巡臺廈道高拱乾補纂新成的《臺灣府志》（通稱「高志」），對於府治的描述有較詳盡的描述。其稱：

府治 在東安坊，南向（臺地東負山而西面海，故官閣民居，率多西向；獨此向離而治）。知府蔣毓英扁其堂曰：「開疆立本」，志新造也。其為土地祠、為廨舍，規模略備。迤西北，為駐宅，知府吳國柱構草亭、蒔花草其中。政尚寬簡，士民高其清致。²²

對於臺灣府署的描述，高志的描述顯然詳盡甚多。從其文字，可知在當時算是遠離市塵並甚寬敞的府署內有土地祠、廨舍及駐宅等，且相較當時其他官閣民居多為西向，府署則係南向，方位甚為不同。而知府吳國柱則構草亭、蒔花草於其中，一派清致，但仍未交代府署建築的由來。康熙五十七年（1718）周元文纂的《重修臺灣府志》，描述則幾乎全抄前志，並無增補。

18（清）陳文達著，王禮修，《臺灣縣志》，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一〇三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1；1720原刊），頁73、78。

19 陳冠妃，〈城市建設與圖像表達〉，頁39。

20（清）蔣毓英，《臺灣府志》（臺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2004；1685原刊），頁204。

21（清）金鉉主修，《康熙福建通志臺灣府》（臺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2004），頁76。

22（清）高拱乾纂輯，《臺灣府志》，頁29。

揭露臺灣府署建築身世者，反而是康熙五十九年（1720）完成的《臺灣縣志》。負責纂修的貢生陳文達等人，在附帶描述位於縣內高於縣級的道府廳各機關時，對「臺灣府公署」有如此描述「臺灣府公署：在東安坊，南向。前有大堂、後為川堂，為偽天興州舊署。由川堂轉而西北，為內宅；偽遺舊宅也。旁建草亭一座，為校射之所焉。」²³或許是知府衙門對於使用前朝宅第辦公有難言之隱而刻意模糊處理，臺灣府署的前身反而由縣級的方志所揭露。至道光九年（1829）《福建通志》，則更明白指出「康熙二十四年，知府蔣毓英修」，²⁴係修築而非新建。新置者似僅有吳國柱所建的草亭，係作為校射之所，反映草亭旁有相當的空間可充作比試射技和武藝切磋的場地。

綜合前面的方志所述，承繼天興州署的臺灣府署的規模當是不小，無怪乎錯將天興州署誤認為承天府署所在地的連橫（1878-1936）會指出：「承天府【應為天興州】在東安坊，鄭氏所建，其後改為臺灣府，規模之大，冠於全郡。」²⁵由於東安坊相對於臺廈道署、海防廳署所在開發較早、位於海濱的西定坊，有著較空曠的地域，或因如此，天興州署在初始興建時便擁有寬廣之地，連帶使得後繼的臺灣府署在後續增建時有更多應用的空間。

（二）積極建設下的新面貌

進入雍正、乾隆年間，隨著治理的穩固，以及因應新增的各式公務需求，府城內的官衙或多或少皆進行了修葺整治與新構建物，臺灣府署亦是。

乾隆六年（1741）刊行、由福建分巡臺灣道劉良璧（1684-1764）主持的《重修福建臺灣府志》中，對於府署的建置就有更多的說明。其先交代的府署的歷史源由，「臺灣府：在東安坊。南向。舊係偽宅，兩座毗連。」這段描述更補充了舊天興州署的樣貌，係一兩座毗連的建築，規模不小。該條目並稱：「後左畔一署傾圮，惟存右署，規制稍隘。」原天興州署的建築，卻因不明因素左畔一署傾圮，僅存右署，以致「規制稍隘」，威武莊嚴稍遜。

該次的毀損，就後文接續的時間，當是在雍正七年（1729）前、《重修臺灣府志》（康熙五十七年）修纂後的十年間。臺地颱風、地震繁多，時可聞因天災導致

23（清）陳文達著，王禮修，《臺灣縣志》，頁73。

24（清）陳壽祺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福建通志臺灣府》，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八四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頁98。

25 連橫，《雅堂文集》，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二〇八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4），頁241。

毀壞的情況。如首任巡視臺灣監察御史黃叔瓚（1682-1758）在其大著《臺海使槎錄》內便曾記錄到康熙六十年（1721）「八月十三日夜，臺灣颶風大作，倒壞衙署、倉廩、民房。」²⁶ 許府署左畔房舍便是毀於在這場「官兵商民損傷甚多」²⁷ 的天災中。

不過隨著破壞之後，至雍正年間，府署則迎來變貌革新。雍正七年、九年（1731），兩任知府倪象愷、王士任積極倡修，使府署煥然一新。建設的內容包括：

雍正七年，知府倪象愷即左畔基址恢廓重建，時官屬、紳士捐資贊成。大堂、川堂、二堂、東西齋閣、廂房以及大門、儀門，悉具。大門之內，左為土地祠、右為官廳。大堂下兩旁，為六房；外環以木柵。前列照牆，規模軒敞。貢生黃國英董其事，五十餘日落成，總督劉世明給匾曰「懷堂」。雍正九年，知府王士任捐建三堂一座，又置四層住屋一所，為東寧新署。²⁸

相較於臺灣道（臺廈道）署在康熙年間已經規模頗具，²⁹ 府署則要至雍正年間方陸續建置了上述設施。官署外環則以木柵羅列，前更建列照牆，讓「悉無垣牆，惟編竹為籬，蔽內外而已」³⁰ 的景況為之一變。兩年後，續任的王士任又再度捐建三堂一座。另並置四層住屋一所，取代了原有鄭氏時期的舊宅以為東寧新署，確立了「前衙後邸」、即前為辦公之堂宇，後為居住用之官邸的空間布局。

歷經雍正年間兩任知府的整治建設後，府署內辦公空間與機能應是大幅提升。但府署的更新建置並未因而停滯，至乾隆中葉蔣允焄到任後，創設的腳步更拓展至府署的外圍空間。

三、古榕、四合亭與建園風潮

隨著 1730 年代臺灣府署內部增建，使建制更趨完善，並展現官署的新氣象。至乾隆二十八年（1763），出身貴州的蔣允焄先於二月六日奉上諭「蔣允焄著調補

26（清）黃叔瓚，《臺海使槎錄》，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四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7；1736 原刊），頁 89。

27 張本政主編，《清實錄臺灣史資料專輯》（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3），頁 88-89。

28（清）劉良璧，《重修福建臺灣府志》，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七四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7；1742 原刊），頁 338。

29（清）高拱乾纂輯，《臺灣府志》，頁 28。

30（清）郁永河，《裨海紀遊》，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四四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9），頁 11。

臺灣府知府」³¹ 隨後便渡海就任臺灣知府，臺灣府署周遭再度帶來變革的契機。為何蔣允焄會擇地於府署旁、並於乾隆三十年營造鴻指園？可分就內外兩層面來探討。

(一) 十七世紀至十八世紀中葉的臺灣庭園建置與演化

自明代中葉以降，興修園林達到一個高峰，即便期間曾有明清鼎革動亂，但築園風尚仍持續延續，尤以江南為盛。官員、士紳、富商興建園林各有其目的，雖除了賞玩景致，園林的場域也提供官紳間人際網絡交流與社會聲望的建立。柯律格 (Craig Clunas)、巫仁恕等人的研究指出，明清江南園林文化的興盛，並不能孤立於社會經濟的脈絡之外，而單純地被視為士紳階層與文人文化的產物。隨著明清時期經濟的發展，江南園林的興築不僅是文化美學的呈現，更有炫耀財富的外顯目的，是一複雜社會情境下的產物。³²

來臺的官員及有力紳商多少也受到這股風氣影響，如在十七世紀，已有如通事何斌所興修的花園、明寧靖王府的「一元子園」、鄭經 (1642-1681) 的「北園別館」、鄭氏諮議參軍陳永華 (1634-1680) 的「陳氏園」、隱士李茂春 (?-1675) 的「夢蝶園」等，另有若干寺廟園林。其建置目的，或為賞玩、或為隱逸等等不一。³³ 進入清領時期雖多已陸續改為寺廟，但仍有持續作為休憩之地，賞遊者並包含來臺的滿漢文武官員。如康熙二十五年，首任分巡臺廈道周昌便因北園「園在平壤，無邱壑亭臺曲折凌峻之致……因其地，仍其茂林深竹，結亭築室，為之記，且繪而圖之」，於上增建亭室，首任諸羅縣知縣季麒光並「顏曰『致徹』，有秋夜遊北園記。」³⁴

而除了賞遊前人所遺留者，新朝的官員們也著手建立自身的園林。其興建的場所多緊鄰官署，或於旁側、或於署後，相對於擁有廣闊範圍的山林園林，這樣的都市衙署園林空間相對狹隘，且因考量到空間及財力等條件限制，部分初始僅能興建小型的亭、庭、院等空間，這些空間尚不足以成為一個獨立的官景及遊憩的園林空間，或僅能稱為庭院，但多少仍能發揮怡情養性與調劑繁忙俗務之功用。³⁵ 而府城

31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乾隆朝上諭檔》(北京：檔案社出版，1991)，第4冊，頁108。

32 Clunas, Craig, *Fruitful Sites*, 16-59; 巫仁恕，〈江南園林與城市社會——明清蘇州園林的社會史分析〉，《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61期(2008.9)，頁1-60。

33 曾惠裏，〈臺灣傳統園林的歷史發展及空間特性〉，頁11-36。

34 (清)黃叔瓚，《臺海使槎錄》，頁51。〈夜遊北園記〉全文可參見(清)季麒光，《蓉洲詩文稿選輯；東寧政事集》(香港：香港人民出版社，2006)，頁112-114。

35 李乾朗，《臺灣古建築鑑賞二十講》，頁76。

園林當中，設施最完整且年代最早者，莫過於臺灣道署的「寓望園」，可作為觀察府城園林發展的先聲。

在增築北園的同一年，周昌在道署的後方亦創築小園，名曰「寓望」。³⁶ 根據季麒光所寫的〈寓望園記〉指出，周昌興建的原因在於其認為臺島上欠缺一景致動人場地抒發於臺島之心情，遂以其公餘之際，在道署後方興建寓望園，其內有一放置圖史及珍玩的小室，並有草亭數座及一座方臺，可供觀看安平海景與天地景致。而其中一環翠亭，以蕉陰竹韻，依繞左右，更呼應了記中「其妙在於借景而不在於造景」。此外，稍西有一「君子」亭則可作為觀賞賓客武藝切磋之所，呈現園中人文活動的一面。³⁷ 寓望園修建後，很快便成為重要的官紳賞遊與聚會之地。康熙三十二年（1693），高拱乾再於巡道署後圍牆內，推測即是寓望園的範圍內，另建「斐亭」，並在斐亭旁建置「澄臺」。其後，因天災所致，亭雖屢圮，後亦屢修，如分巡臺灣道莊年便於乾隆九年（1744）再行重建該亭。另尚如乾隆五年（1740）劉良璧增建豐亭於署後東南隅，增添當地設施。³⁸

對於清廷的游宦文人來說，「海」是臺灣的特徵，故而登臺觀海成為來臺官員對臺灣的認識基礎。³⁹ 而道署距海濱不遠，登臺即可眺望滄海島嶼之勝景，入亭則可聞竹響共濤聲相和，鄰近處，有花徑、小園可憩可遊，構成一個整體的觀景休閒空間，故「斐亭聽濤」、「澄臺觀海」遂被時人讚為東瀛八景之二，並有諸多詩作吟唱。⁴⁰ 斐亭、澄臺之盛名，並反而取代了寓望園，成為道署園林的代稱。⁴¹

固然設置園林有各種的思量，但以康熙年間的臺灣社會經濟情況，加以倡建者係有任期制而非終身駐居的官員，且寓望園、斐亭、澄臺便在公署內或鄰近處，作為炫耀財富與身分的成分較低。這類的古典官衙園林反而著重在呈現官員所追求的

36 (清)黃叔瓚，《臺海使槎錄》，頁 51。

37 (清)季麒光，《蓉洲詩文稿選輯；東寧政事集》，頁 109-110。《道光福建通志》另有收錄節錄版，字數約為原文之半，但卻是清代閩臺方志唯一有收錄此記者。參見(清)陳壽祺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福建通志臺灣府》，頁 97-98。

38 (清)劉良璧，《重修福建臺灣府志》，頁 338。

39 李知灝，〈權力、視域與臺江海面的交疊——清代臺灣府城官紳「登臺觀海」詩作中的人地感興〉，《臺灣文學研究學報》，10 期（2010.4），頁 15。

40 (清)高拱乾，《臺灣府志》，頁 294。(清)六十七，《使署閒情》，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二二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1），頁 42；(清)余文儀，《續修臺灣府志》，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二一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2），頁 47。

41 (清)王必昌，《重修臺灣縣志》，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一三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1；1752 原刊），頁 539。

文化美感及個人抒情寫意精神，以在當時被認為是海外荒地的臺灣內，安排出一個傳統官員們認為可與內地連結、並可觀、可行、可遊和可居的空間，以消除抵達朦朧未知海外之地任職的不安，⁴² 甚至進而與大清新秩序進行象徵連結。⁴³ 如同乾隆十年（1745）任巡視臺灣監察御史的范咸所述，在「偽鄭園亭日漸蹉」⁴⁴ 之際，清代官員所興建的庭園，正可代之作為官紳文士往來互動的新場域，並闡明其位於海外新闢海島上之心志。

（二）十八世紀中葉庭園的修建潮

隨著十八世紀初期府城各官署設施逐步改善並新築後，至十八世紀中葉，官署庭園、亭室等交誼休憩設施，成為另一個官員們轉而致力的項目。這或與當時對臺地的政治治理日趨穩固，加以社會經濟的繁盛有關，畢竟諸多官方的建設在方志、文集、碑文等的記錄中，表面上僅可見倡建者的官員名諱，但不可忽略的是，後面響應並挹注經費及處理實際庶務的地方社會領導階層，更可能扮演著重要的運作角色。尤其雍正三年（1725）後，由於文武衙門的官莊被充公之後，地方的公共建設轉嫁至民間，商人鋪戶逐漸參與捐輸。加以原有的地主、墾主等有力者，使十八世紀臺灣社會經濟的發展有更蓬勃的面貌。而府城重要的經濟團體——郊商之成立，蔣允焄也扮演了重要推手，因府城「北郊列號」捐資的碑文首見於乾隆二十八年，顯示郊商團體之出現應是蔣允焄在處理水仙宮修築清界事務時，促使當時控制糖這項臺灣最重要出口商品、往華中以北的貿易商人，率先團結成立北郊。⁴⁵

而藉由具體的空間經營來塑造一種優雅的生活情境，將官紳文士的閒情轉化為美感生活的起點，在這個美感空間中他們可以消磨時間，揮灑閒情，讓時間重新具有非「世俗性」、現實性的意義與價值，是晚明以降的士人生活與文人文化象徵之一。⁴⁶ 故在政治及社會經濟情況的允許下，在十八世紀中葉，府城的庭園興修風潮有盛起之勢。根據在乾隆三十年代歷任升任臺灣府海防兼南路理番同知、北路理番同知，並曾與蔣允焄同時期任官的朱景英觀察指出：

42 許惠玟，〈由《寓望園記》到《禔室十三勝記》〉，頁 364。

43 王建國，〈從康熙南巡到季麒光宦遊〉，頁 230-232。

44（清）六十七，〈使署閒情〉，頁 42。

45 詳細討論可參見林玉茹，〈政治、族群與貿易：十八世紀海商團體郊在臺灣的出現〉，《國史館館刊》，62 期（2019.12），頁 1-51。

46 相關討論可參見王鴻泰，〈美感空間的經營——明、清間的城市園林與文人文化〉，收入李永熾教授六秩華誕祝壽論文集編輯委員會，《東亞近代思想與社會：李永熾教授六秩華誕祝壽論文集》（臺北：月旦出版社，1999），頁 127-186。

郡中文武廨宇，布置四坊中，歷有脩葺。近時章鎮帥紳闈大樹園，構清蔭堂、倚青亭於署側。蔣觀察亦於署後構禔室，又砌延薰閣、挹爽廊、羲月樓、魚樂檻、接葉亭、花南小築、花韻欄，復闢叢桂逕、得樹庭、小仇池、瑞芝巖、疊雲峰、醉翁石，仍增飾澄臺舊蹟，更移構斐亭於其東偏。郡署鴻指園，往時蔣觀察所闢者，鄒太守應元復葺治之。城守白參將世儻構凝香居；左營余遊擊大進構鏡清堂、岸舫；右營任遊擊承恩構師慎堂、棟花書屋，又闢俗桐園；臺灣王令右弼構古春小築。而余亦就署後隙地構澹懷軒、研北書屋，皆一歲中興工葺事者，頗增海外之勝。⁴⁷

朱景英就自身所見所聞，對於府城各官署內部景況之更迭做了一個概況性的彙整。所舉之例，包含臺灣鎮署、臺灣道署、臺灣府署、城守營參府署、左營遊擊署、右營遊擊署、臺灣縣署與海防同知署等文武機構，意即倡建者含括了府城內各重要官宦。而從朱氏所列舉官員的任職年代，其所呈現者約係乾隆三十年至三十七年（1772）間的情況，而其詳細地羅列，可能是為了替自己在海防同知府內興修的澹懷軒、研北書屋取得某種營建的正當性——尤其「研北」就是朱景英的自號。

為進行比較，將觀察範圍往前延伸至乾隆一〇年代的話，更可看出營造的趨勢。（詳表一）如以名稱來判斷新增與修築的內容，除了公堂、屋舍外，更有大宗以園、亭、閣、軒、舫、小築為名的休憩及庭園設施，且乾隆二、三十年代更是一波高峰。而往後觀察，雖仍可見相關建設，但主要集中在乾隆四十年代的曾護理臺灣道的臺灣知府蔣元樞，⁴⁸及在乾隆五十年代亦是護理臺灣道的楊廷理（1747-1813）⁴⁹等，性質偏向特定發起者的帶領，而非是跨衙署的共發及仿效熱潮。造成如此現象，除了官員的意志，推測應與乾隆皇帝多次南巡在江南一帶所帶動的園林熱潮有關。如前所述，明中葉以降，江南、嶺南地區興起了築林熱潮。而乾隆皇帝

47（清）朱景英，《海東札記》，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九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1773原刊），頁49-50。

48 蔣元樞關於園林休憩類的建設，包括迎暉閣、景賢舫、海會寺、鯽魚潭、靈濟泉小亭、北礮臺泉亭等。可參見（清）蔣元樞原著，洪安全、林天人文字撰述，《重修臺郡各建築圖說》，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2007。關於鯽魚潭的修築成果，可參見蔡承豪，〈營造休憩——細觀蔣元樞的《新建鯽魚潭圖》〉，《故宮文物月刊》，421期（2018.4），頁98-107。而蔣元樞將其在臺之建設，繪製成《重修臺郡各建築圖說》，此舉可能即有受到蔣允焄的啟發。相關討論可參見陳冠妃，〈城市建設與圖像表達〉，頁12、43。

49（清）謝金鑾，《續修臺灣縣志》，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一四〇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2；1807原著），頁47。關於楊廷理的在臺建設，可參見何培夫，〈楊廷理臺灣治績考〉，《國立成功大學歷史學報》，9期（1982.9），頁285-373；何培

受其康熙、雍正二帝影響，熱中於建造園林，且又由於他在位期間國內承平，無大規模戰事，國庫充盈，仿造江南名園之規模更勝於父祖。且其任內六次巡幸江南之舉，前四次便密集集中於乾隆十六年（1751）至三十年間，期間除親臨江南名園賞玩並駐蹕外，更藉由詩作賦予各園林有別於前朝、獨具個人特色的意涵。此外，尚命畫工繪製園林景緻，以作為在北方移地重建仿造的依據。如此重視園林的情況下，連帶刺激了江南園林修築的熱潮。⁵⁰ 這股築園之風氣，往來臺地的官員應也有所感受，故亦在社經背景允許的情況下於臺灣府城內仿效。故若說十九世紀以降是私家園林興修潮，⁵¹ 十八世紀中葉則可謂是府城的衙署園林高峰期。

表一 乾隆一〇年代至三〇年代府城官署及庭園修建概況表

衙署	建築名稱	倡（修）建者	建設時間
臺灣鎮署	益求堂	臺灣鎮總兵甘國寶	乾隆二十四年至二十六年
	<u>大樹園</u> 、 <u>清蔭堂</u> 、 <u>倚青亭</u>	臺灣鎮總兵章紳	乾隆三十四年至三十七年
臺灣道署	<u>宜亭</u>	臺灣道覺羅四明	乾隆二十七年
	<u>禔室十三勝</u> 、 <u>澄臺</u> 、 <u>斐亭</u>	臺灣道蔣允焄	乾隆三十一年
臺灣府署	<u>朝天臺</u>	臺灣知府覺羅四明	乾隆二十二年至二十四年
	<u>鴻指園</u> （築）	臺灣知府蔣允焄	乾隆三十年
	<u>鴻指園</u> （修葺）	臺灣知府鄒應元	乾隆三十二年至三十七年
城守營參府署	<u>凝香居</u>	參將白世儻	乾隆三十五年
左營遊擊署	<u>鏡清堂</u> 、 <u>岸舫</u>	鎮標左營遊擊余大進	乾隆三十四年至三十？年
右營遊擊署	<u>師慎堂</u> 、 <u>棟花書屋</u> 、 <u>刺桐園</u>	鎮標右營遊擊任承恩	乾隆三十二年至三十四年
臺灣縣署	<u>齋閣</u> 、 <u>潤餘亭</u> 、 <u>庖廩亭</u>	臺灣縣知縣魯鼎梅	乾隆十五年
	<u>古春小築</u>	臺灣知縣王右弼	乾隆三十年
海防同知署	<u>內省軒</u>	臺灣府海防同知何愷	乾隆二十七年
	<u>澹懷軒</u> 、 <u>研北書屋</u>	臺灣府海防兼南路理番同知朱景英	乾隆三十四年至三十七年

表格說明：

1. 加底線者推斷為庭園及休憩場所。
2. 部分建設並未明確記載倡建者，故以題名者代之。
3. 若干建築並未明確記載落成年代，即以倡建者之任職時期為依據。

夫，〈楊廷理開蘭治績及其風範〉，《臺灣文獻》，34卷3期（1983.9），頁93-114。

50 相關討論可參見陳葆真，〈康熙和乾隆二帝的南巡及其對江南名勝和園林的繪製與仿建〉，《故宮學術季刊》，32卷3期（2015.3），頁21-30。

51 可參見曾惠襄，〈臺灣傳統園林的歷史發展及空間特性〉，「附表 5.1」之統計。

資料來源：(清)余文儀，《續修臺灣府志》，頁 809-810。(清)朱景英，《海東札記》，頁 49-50。
(清)謝金鑾，《續修臺灣縣志》，頁 87、89、250-251。

而觀察臺灣府署的情況，雖第二任知府吳國柱已在署內構草亭、蒔花草，並建置草亭為校射之所，但規模應遠不若道署寓望園，且尚不足以構成獨立的景觀空間，而是偏向小庭院的性質。較明確者的庭園設施要至乾隆二十二年（1757）覺羅四明擔任知府時，「爰於署之乾位，構朝天臺」，於署西北方修建朝天臺。⁵² 覺羅四明並沒有單獨為朝天臺寫記，而係連同重修府學內文昌閣之事纂成〈新建朝天臺暨文昌閣記〉，該碑現已不存，但可見於覺羅四明後任的余文儀所編纂的《續修臺灣府志》內，後又被收錄在臺灣總督府所編纂的《臺灣教育誌稿》，戰後的夏德儀（1901-1998）為臺灣文獻叢刊編纂《臺灣教育碑記》一書時，再將之收錄出版。《續修臺灣府志》並未抄錄該記成文日期，後列兩書或因內文有「乙亥秋，以薦舉獲覲楓宸」，而將該記繫年於乾隆二十年（1755）。⁵³ 但該句後面隨述「荷蒙簡命，司牧榕城，旋量移東寧」，且乾隆二十年覺羅四明尚未抵臺任職，故絕無可能是該年。反而從該記當中所言「兩年來剔弊釐奸，兢兢業業」⁵⁴ 來判斷，應該是在覺羅四明任職的兩年內，即乾隆二十二年至二十四年（1759）間的機率較高。

此臺之興建，甚有與道署澄臺比肩之意。曾在乾隆二十八年六月從德化教諭調任臺灣鳳山教諭朱仕玠，即回憶其登臺情景為「朝天臺在府署內，覺羅四公為府時所築。臺之高廣，視澄臺過之，亦可觀海。癸未歲，臬憲寶崗余公時為府，召閱試卷，因獲登焉。」⁵⁵ 當中所提及的「臬憲寶崗余公」，係招其上臺閱卷的知府余文儀。朱仕玠指出朝天臺「臺之高廣，視澄臺過之，亦可觀海」，並還做〈登朝天臺〉五律詩闡述其心情云：「泱泱接虛無，臺空瞰四隅，乍驚寒浪湧，惟見片雲孤。拙宦東溟遠，懷鄉西日徂。不堪華鬢髮，漂泊嘆窮儒。」⁵⁶ 藉由登臺遠眺山海景觀，抒發心情寄寓懷思，是文人常有的舉措。而清代官紳對於臺江近海之描述，

52 曾惠裏、許惠玠皆認為朝天臺位於道署內，恐是誤讀史料所致。參見曾惠裏，〈臺灣傳統園林的歷史發展及空間特性〉，頁 44-45。許惠玠，〈由《寓望園記》到《禔室十三勝記》〉，頁 342。

53 臺灣總督府，《臺灣教育誌稿》（臺北：臺灣總督府，1918，二版），頁 248。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教育碑記》，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五四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9），頁 21。

54 臺灣總督府，《臺灣教育誌稿》，頁 248。

55 (清)朱仕玠，《小琉球漫誌》，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三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7），頁 21。

56 (清)朱仕玠，《小琉球漫誌》，頁 22。

並非單純書寫海洋之自然樣貌，更有相當複雜的人文社會之隱喻。尤以登臺觀海之作，因其與權力核心有所連結，雖然描寫的海洋面向不盡相同，或懷古、或歌頌、或焦慮、或愁思，但其書寫之根源皆來自權力場域的影響。⁵⁷ 朱仕玠親身體驗朝天臺的高聳宏偉以及一望無際的景致，並可聞遠處傳來的浪濤拍岸聲，理應可漫遊美好的景色。但詩中卻以「虛無」、「空」、「驚」、「孤」等字眼點出旁人無法體會的孤寂與落寞，官運不順的落寞與思鄉懷家的愁悶，交織成他心中不鬱的原因。而登臺的舉動似乎暗示著與政治核心能更接近，期待終能受到當局垂青，但年歲漸長卻僅能漂泊，不禁讓他感嘆並藉著登臺之際一吐胸中愁緒。⁵⁸ 而就其此詩作，傳遞了朝天臺作為一個可觀景及悠思之所，讓府署的庭園設施更邁向園林場域。

(三) 意向挪用：四合仙梁與郡園榕梁

在府署園林日趨豐富之際，蔣允焄的到來更是使其完備的重要關鍵。而蔣氏將目光置於府署西側，觸發在此興建鴻指園的動機，除了考量到有無建設的空間外，更在於該處著名的景點——四合仙梁。

至乾隆年間，府署周遭已較康熙年間興盛，除原有位於南方的府城隍廟外，鄰東則有民居，東南方處並有乾隆二十四年覺羅四明擔任知府時捐俸並率僚屬紳士共建的崇文書院。故環觀府署四周，西側及北側仍有空曠之處。但北側有德慶溪迂迴穿越，臨溪處地形高低崎嶇，溪水暴漲時並曾嚴重冲刷府署房舍地基。相較之下，西側則仍有較平廣的空曠之處，〈鴻指園記〉即稱在府署西側尚有曠地「廣可數畝」可供使用。充足的建地自是最基礎的因素，故不同於寓望園設於道署後方，蔣允焄選擇的是鄰側。

此外，西側除略接近於臺江內海，尚有重要的文化景觀因素——古榕與四合亭。〈鴻指園記〉即稱在署西處，有「古榕三株，蟠根屈曲，志稱『榕梁』；枝葉展翠，又稱『榕屏』。」老榕最顯著的特徵之一便是繁茂的氣根群，氣根初始主要在於幫助主幹吸收空氣中的水份，然當其觸地後，透過迅速增粗成為支柱根，而有了支

57 李知灝，〈權力、視域與臺江海面的交疊〉，頁40。

58 趙家欣，〈朱仕玠宦臺之山海經驗探究〉，《南臺學報》，39卷2期（2014.6），頁119。趙家欣並認為來臺後的朱仕玠受覺羅四明及余文儀重視，前途似稱光明，但兩人都先一步俸滿西渡回大陸任職，反加深朱仕玠心中「不遇」的惆悵，遂藉由登臺的機緣，借景抒情宣吐心情鬱悶。此說恐怕過度演繹，因該詩應成於余文儀任滿準備離臺的乾隆二十八年八月，朱遂以余邀登臺之事題而作詩。但此時覺羅四明仍擔任道臺至二十九年四月，朱在詩前的追憶也提別提及覺羅四明。且後余文儀在乾隆二十八年十二月奉准接任道臺，並於二十九年渡海接替覺羅四明，而朱則至同年夏季方因母憂離臺。三人在臺的時間多所重疊，故所謂的惆悵詮釋，恐須更進一步的釐清。

持根，榕樹枝幹更得以向外延展，逐步形成一棵占有廣闊範圍的巨榕，成為醒目的自然景觀，被清代時人稱為「木之最易滋長者」。⁵⁹ 加以榕樹因經濟利用價值低、亦不適合作為材薪，不易遭到砍伐而被保存；再搭配人文的賞玩活動，便發展成遊憩賞遊的標的。尤其榕樹係熱帶植物，在中國的分佈僅限於福建、廣東等地，不少渡海官員來臺時方首次見到蔭覆寬廣的熱帶景象。⁶⁰

即便臺灣擁有眾多林木資源，但乾隆中葉來臺的朱景英仍認為「臺灣山無松柏，坐蔭則臃腫成林，草不芊繇，彌望則劍鋸刺眼。縱有良材，多淪深谷。」⁶¹ 而榕林茂生的景致或被認為更適合配合臺灣的想像意向，不惜引進以添加風采，遂如在道署建立之初，「庭前植榕樹四株，皆移根會城；今扶疎盈丈，葱鬱可觀矣。」⁶² 特地從廣東會城移植榕樹四株前來，用途可能即係作為觀景之用，且至十七世紀末已經高聳數丈，葱鬱可觀了。而府署側亦有古榕，雖不清楚是自外地移植或臺灣原生，但在康熙年間亦是頗具規模，蔚為景觀。來臺任官的安徽桐城人孫元衡，即在康熙四十六年（1707）作〈榕樹石谷歌〉云：「榕生海甸長官宅，冬葉青青擬松栢。高榦上踰層樓顛，橫枝蓋地一千尺。連蜷偃蹇筋骨露，礫砢盤鬱脂膏積。赴土藤根蛇尾青，垂空條綫龍髯赤。」⁶³ 指出在「太守別院」內的巨榕景象。

其後，府署榕樹更是方志不斷載錄的名勝，陸續被稱為「榕梁」、「榕屏」。而蔣允焄所稱的「志」，應是乾隆十七年（1752）的《重修臺灣縣志》，該志稱「榕梁：在郡署內四合亭側。老榕根幹蟠結，架空如橋。互數丈，廣二尺許；人可步履其上，名曰仙梁。」⁶⁴ 從其根幹蟠結，架空如橋之勢，並獲得仙梁稱號，不難揣想榕蔭的壯闊景色。朱景英並將自己官署內榕樹與郡署較稱「余署南園一株，輪囷偃覆，極冥濛鬱律之狀。郡署鴻指園有榕根蜿蜒地上，高約四、五尺，橫長約二丈餘，凌空撐拄，疑出神工，謂之榕橋，奇觀也。」⁶⁵ 認為府署之老榕宛如鬼斧神工，實更勝一籌，蔚為奇觀。

59 (清) 范咸，《重修臺灣府志》，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一〇五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1；1747 原刊），頁 517。

60 潘富俊，《福爾摩沙植物記：101 種臺灣植物文化圖鑑 & 27 則臺灣植物文化議題》（臺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7），頁 24。

61 (清) 朱景英，《海東札記》，頁 38。

62 (清) 高拱乾，《臺灣府志》，頁 28。

63 (清) 孫元衡，《赤崁集》，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一〇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頁 56-57。

64 (清) 王必昌，《重修臺灣縣志》，頁 536。

65 (清) 朱景英，《海東札記》，頁 38。

在《重修臺灣縣志》略早之前的《重修福建臺灣府志》，則將府署旁的古榕與另一個景點「四合亭」結合。《重修福建臺灣府志》除是首度提及四合亭的志書，更將「四合仙梁」，與「澄臺觀海」、「斐亭聽濤」共同列為臺灣府八景之一。⁶⁶該志並收錄了乾隆四年（1739）至六年（1741）間來臺的巡臺御史楊二酉（1705-1780）為四合仙梁所作之詩：「誰將玉斧斲仙榕，露葉雲根影萬重；疑是銀橋天上落，不因風雨作神龍」，並註稱「四合仙梁（郡署四合亭側，有老榕一株，扶疎繁蔭。根出地數尺，蟠屈虯直如梁）」⁶⁷將宏闊之榕景直比天上之銀河。而從楊活動的年代，可推測該景點在乾隆四年前已然出現。而《重修福建臺灣府志》雖推翻高志以來的八景選擇傳統，⁶⁸為清代臺灣各志當中唯一將之列為臺灣八景者，但既能被列入考量，應仍呈現某種代表性。且後來在范咸、余文儀主纂的兩個府志當中，尚將之列為臺灣縣的八景之一，並改稱為「郡圃榕梁」。⁶⁹

為何會將「四合仙梁」，改成「郡圃榕梁」？這或許與四合亭的變遷有關。〈鴻指園記〉明確指出建園之地係「舊四合亭址也」，既是舊址，應是業已不存，《續修臺灣府志》紀錄也稱鴻指園所在地為「四合亭遺址」。⁷⁰但關於四合亭的樣貌及由來文獻當中相關紀錄甚少，雖連橫明確指出：「鄭氏所建」，⁷¹甚至牽扯到延平郡王祠的梅株等事，使其後不少研究亦從此說。⁷²臺灣府署固然承接天興州署而來，然該亭是否從鄭氏時期屹立近百年至十八世紀前中期，仍待更多證據。⁷³而石萬壽在民國七十二年（1983）替臺灣府城隍廟所撰之〈臺灣府署遺址碑〉，內文提及「蔣公毓英奉君令來守斯郡，定臺灣府署於此宅，唯時屬草創因陋就簡……就古榕構四合亭，闢建射圃以為校射之場」，則認為四合亭是康熙年間所建。⁷⁴此說恐是從《臺灣縣志》記載衍伸而來，但縣志既稱為草亭，應是一樣式簡單且無固定名稱的小亭，且知名者如斐亭自康熙年間以降便是屢建屢修，四合亭是否可以從鄭氏時期

66（清）劉良璧，《重修福建臺灣府志》，頁71。

67（清）劉良璧，《重修福建臺灣府志》，頁593。

68 相關臺灣「大八景」脈絡的討論，可參見蕭瓊瑞，《懷鄉與認同：臺灣方志八景圖研究》（臺北：典藏藝術家家庭股份有限公司，2007），頁96-121。

69（清）范咸，《重修臺灣府志》，頁46。（清）六十七，《使署閒情》，頁43。（清）余文儀，《續修臺灣府志》，頁47。

70（清）余文儀，《續修臺灣府志》，頁64。

71 連橫，《雅堂文集》，頁246。

72 如洪敏麟編撰，《臺南市市區史蹟調查報告書》，頁191。曾惠裏，〈臺灣傳統園林的歷史發展及空間特性〉，頁51。

73 諸多研究或因連橫描述之影響，在論及臺灣府署建築時，偶會出現天興州署與承天府署交錯於內文的情況，以致產生矛盾的解釋。

74 石萬壽纂，〈臺灣府署遺址碑〉（臺南：臺灣府城隍廟，1983）。該碑現立於臺灣府城隍廟左側青年路人行道上。

或康熙年間屹立數十年至乾隆年間仍不傾，實有疑義。而四合亭既是首次出現在《重修福建臺灣府志》，恐怕建成年代至早也約在該志所成的乾隆初年，而且存在時間不久，以致在《重修臺灣府志》內便將該景改稱為「郡圃榕梁」。

不過該處既有古榕，後人又依此造景，不能排除該處是天興州署的庭園，惟四合亭恐係清代所見。四合亭雖已不存，不過古榕景致仍存，〈鴻指園記〉即以榕梁破題以道出該園的前身，顯示「郡圃榕梁」對於擇址的影響。

四、鴻指園的創建與變遷

相對於道署有著的寓望園、斐亭、澄臺等園林設施，府署內部雖有些許庭園景致，但相對仍當有限，且府署距海較遠，可觀之處或較有限。但園林經由人作，仍可宛自天開，端看主持者的思維。這讓被府城人士雅稱為「蔣公子」的蔣允焄有了發揮的空間。

（一）建園者的意志

地方建設除了來自於遠在京城之皇帝意志、坐鎮省城的督撫指示外，更甚取決於位於第一線的知府、知縣等地方官員個人意志。此外，現實面中的資金之有無，地方仕紳的協助等亦是重要因素。

綜觀清代府城的建設，活動於乾隆中葉的蔣允焄自是不可忽略的人物。蔣允焄為乾隆元年（1736）恩科舉人，乾隆二年（1737）丁巳科貴筑縣進士，隨後任翰林院檢討、一統志館纂修官。乾隆八年（1743），授浙江餘姚知縣，後歷任直隸秦州秦安知縣、宣化府懷安知縣、正定府晉州知州、九江知府、漳州知府等職位。閩浙總督楊廷璋（1688-1772）、福建巡撫定長（1705-1768）在一份乾隆二十八年一月聯名上奏關於閩省官員調動的奏摺當中，給予蔣允焄的評價為「精明強幹，才守兼優，整飭海疆吏治，熟悉風土民情。任漳以來率屬力行實政，緝匪務盡根株，地方頗有起色，實為知府中出色之材，堪膺海外繁劇之任」。當時臺灣府知府余文儀即將任期屆滿，兩位閩省要員經考評後，大力推薦蔣氏接任臺灣知府，即便蔣允焄調任漳州府未滿三年，但仍希冀在與體制內調補之例相符的情況下准其接任，更強調此項安排「必能撫輯番民、整飭利弊，於海外要區有裨。」⁷⁵

75 國立故宮博物院編，《宮中檔乾隆朝奏摺》（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82），第16冊，頁562-563。

而蔣允焄在臺的表現也可謂與當初長官的推薦期待相符，在乾隆二十八年至三十一年間擔任知府，並曾在乾隆三十年短暫護理福建分巡臺灣道兼提督學政數個月的期間，⁷⁶ 蔣於府城積極主導了多項建設。除改建自身所在的府署，⁷⁷ 並包括新建萬壽宮、改建海東書院、新建天后宮、龍王廟、改建藥王廟……等等，在臺南甚至有蔣公子與府城「七寺八廟」的傳說連結，足見蔣允焄積極任事的一面。後來也導致其在在乾隆三十三年底討論閩省高層人士調動之際，蔣允焄被點名為接任臺灣道的人選，並於隔年二月奉准，讓他得以更高的官職身份回到臺島。⁷⁸

先行研究者如黃典權對於蔣允焄建設事蹟的觀察，⁷⁹ 以及陳冠妃透過對《東瀛祀典》的研究等，讓我們可以看出蔣允焄的建設取向。十八世紀正是臺灣府城擺脫前一個世紀因陋就簡、形塑府城樣貌的關鍵期，從康熙末期至乾隆中期，作為府城的相應硬體建設與行政空間陸續被建立起來，而處於這樣的轉變期，正給了蔣允焄一展拳腳的機會。蔣主導的新建數量可謂空前，前人大抵只有曾任臺灣知縣、臺廈道，後並高升福建巡撫的陳瓚（1656-1718）略可比擬。⁸⁰ 陳冠妃並指出蔣允焄注重的建設正如其在書的序言所示，是以典制類的建築為主，如新建天后宮、武廟、龍王廟的「官廳」等，便是營建官員致祭的活動空間。⁸¹

但蔣允焄對於屬於遊憩性質的園林卻絕非全然沒有興趣，正好相反的是，蔣允焄二度在臺灣任職期間，相當積極經營了自己和文人的遊憩空間，包括參與了位於府城東門外的彌陀寺、南門外的南湖及半月樓的整飭，更新創了鴻指園。⁸²

而道署雖約於乾隆二十七年（1762），經正藍旗出身的覺羅四明重修，並於斐亭之西不過數十步之處再興建了「宜亭」的情況下，⁸³ 蔣允焄仍鑑於「此外隙地廓然，蕪久不治」，於擔任道臺期間大刀闊斧地興建了所謂的「禔室十三勝」，包括了

76 何培夫主編，林文睿監修，《臺灣地區現存碑碣圖誌 雲林縣·南投縣篇》（臺北：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1996），頁 202。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海峽兩岸出版交流中心，《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北京：九州出版社，2009），第 50 冊，頁 251-284。

77（清）余文儀，《續修臺灣府志》，頁 64。

78 國立故宮博物院，《宮中檔乾隆朝奏摺》，第 32 冊，頁 783。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乾隆朝上諭檔》，第 5 冊，頁 602。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乾隆帝起居注》（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2），第 28 冊，頁 93。

79 黃典權，〈由蔣公子說到蔣允焄（下）〉，《臺南文化》，3 卷 2 期（1953.9），頁 65-70。

80 關於陳瓚在臺之建設，可參見黃秀政，〈清代臺灣循吏：陳瓚〉，《興大文史學報》，16 期（1986.3），頁 117-129。

81 陳冠妃，〈城市建設與圖像表達〉，頁 43-44。

82 黃典權，〈由蔣公子說到蔣允焄（上）〉，《臺南文化》，3 卷 1 期（1953.6），頁 69-70；陳冠妃，〈城市建設與圖像表達〉，頁 34-35。

83（清）朱仕玠，《小琉球漫誌》，頁 20-21；連橫，《雅堂文集》，頁 249。

延薰閣、挹爽廊、櫺月樓、魚樂檻、接葉亭、花南小築、花韻欄……等等諸設施，更遷建了屢建屢修的斐亭，讓勝景之名得以維繫。⁸⁴ 再再顯示其對於庭園的熱愛與意志。

另從蔣允焄大動作重修寓望園，也反証出該園在蔣就任臺灣道之前盛景風華可能不再。這或讓他尚在知府的職位上，便興起了於府署修建一可媲美寓望園、澄臺及斐亭之場所的念頭，因而促成鴻指園的出現。

(二) 形制與布局

而作為蔣允焄首度在臺灣創建園林，蔣氏如何規劃鴻指園的形制？又為何以鴻指名之？

1. 命名典故

根據蔣允焄於〈鴻指園記〉所稱：

署西偏，廣可數畝，古榕三株，蟠根屈曲，志稱「榕梁」；枝葉展翠，又稱「榕屏」，舊「四合亭」址也。歲久且蕪，予就而新之：芟荒塗，鑿深沼，護花欄，砌曲徑。別作堂宇，以為遊觀：中列三楹，盛宴會也；左縛小亭，備遊憩也；右架層榭，憑眺望也。夫古人流連景物，偶然寄之，去無所貪，來無所戀。漢水、峴山，陵穀變遷，歐陽公嘗譏杜預、羊祜汲汲於名，是不若蘇氏「雪泥鴻指」之說為足盡其義也。予台陽守土，幾歷兩載，思海外風景，與吏民相安，百堵皆作成於不日。所謂偶然而留，亦為其可留者耳，果何有哉！園既成，取以額之；因書其微指於此。

乾隆乙酉（三十年）仲春之望，貴陽蔣允焄識

該記以陰刻方式刻於花崗岩上，邊框有盤龍紋飾，上下皆採雙龍搶珠樣式，不可謂不精美，也反映出倡建者對於該園的重視。《東瀛記略》的〈弁言〉更直接落款「時乾隆丙戌（三十一年）仲夏，貴陽蔣允焄題於鴻指園」，⁸⁵ 顯示對於鴻指園的重視。

84 「禊室十三勝」有記，但未收錄於《東瀛紀典》內，然《續修臺灣縣志》內有節錄。參見（清）謝金鑾，《續修臺灣縣志》，頁 87。許惠玟的研究認為，〈禊室十三勝記〉係單純園林景觀方位的點名與描寫，但因《續修臺灣縣志》已稱「有記。其略云」，恐非完全收錄，且新闢十三勝亦各有記，故仍待更進一步的資料方能論斷是否僅是單純的描寫。參見許惠玟，〈由《寓望園記》到《禊室十三勝記》〉，頁 357。

85 轉引自陳冠妃，〈城市建設與圖像表達〉，頁 18，註 42。

仕紳文人透過參與築園，除將自己的文化涵養融入園景中，以表達出個人的人格志趣、性情喜好、對自然的情懷與審美的觀念等，為一種對自然「環境觀」的看法。而除庭園內的布局與建築，另一個具體的表現載體便是「文字」，通常園林中的亭閣橋廊皆有所名，其名稱就蘊含著園主對此景特色的認定。而這些命名的文字常取自古典詩賦中的名言錦句，目的是為了讓遊園者來到此情境時，不僅能望文生義，又能藉由吟賞思古的過程引發共鳴，產生相同的感受而心領神會，甚至觸發文人另著詩文，抒發出他們的情感與理想。⁸⁶

「鴻指園」之名，為蔣允焄轉化文豪蘇軾（1037-1101）詩詞「雪泥鴻爪」而成的「雪泥鴻指」來命名，因蔣亦自認履臺係屬偶然，而既有契機來到這個海外之地擔任知府要職，趁此因緣際會為臺島留下建設，與蘇東坡〈和子由澠池懷舊〉一詩心境甚合，遂以鴻指為名。有研究者遂認為當中蘊含了道家的人生觀與藝術生活態度。⁸⁷

若將此情境放置於清代臺灣的宦遊文學來看，有此雪泥鴻指之感非是蔣允焄獨有。反因臺灣位於大洋之上，又為新附地域，面貌多所不清，常讓若干渡海任官或流寓支人有著強烈的孤寂與漂泊之感。⁸⁸ 故有雪泥鴻爪感嘆不少，如朱仕玠便曾作詩云：「鴻爪留泥盡偶然，此生何意到瀛壖。彼蒼憐跼溪航小，放眼滄溟十丈船。」⁸⁹ 表面上雖欲隨遇而安，但內心對於為何會來到臺灣卻是深感漂泊之感，更為懷才不遇而感嘆。

但以蔣允焄的仕途來推敲，應非以懷才不遇為感嘆，反係以其任期雖短但仍完成諸多建設而自謙，強調其非刻意為之，僅是偶然機緣而成。如此頗有故作瀟灑之感，但與蔣公子於民間的風流太守形象可謂接近。臺南文士章甫在其〈郡守蔣金竹太史遊龍潭記〉雜文中便提及：

貴陽太史蔣金竹，守閩漳，調臺郡；司寇蔡公諸紳士序云：「虎渡雙江，遠接鹿門之水；丹霞片嶼，遙連赤崁之城」。詞林賴公贈詩云：「玉堂花下舊仙班」；蓋「風流太守雅，不俗吏自安」。嘗言人生如鴻指鶴跡，隨處寄

86 曾惠裏，〈臺灣傳統園林的歷史發展及空間特性〉，頁 64。

87 洪安全，〈蔣元樞撰《重修臺郡各建築圖說》研究〉（新店：洪安全，2006），頁 189。

88 相關討論可參見如謝崇耀，〈清代臺灣宦遊文學研究〉（臺北：蘭臺出版社，2002）。藍偵瑜，〈清代來臺文人之臺灣特殊性書寫研究〉（臺南：國立成功大學臺灣文學系碩士論文，2008），第三章，頁 65-94。

89（清）朱仕玠，〈小琉球漫誌〉，頁 36。

託。豪於興建，宦臺尤多。⁹⁰

道出了蔣允焄的風流韻事。而「嘗言人生如鴻指鶴跡，隨處寄託」，當是拜讀〈鴻指園記〉後之感。

2. 建設、方位與布局

據計成《園冶》相地篇中，築園基地的選擇共分為六種：山林地、城市地、村莊地、郊野地、傍宅地及江湖地。⁹¹ 臺灣規模最大者為萊園，估計三萬多平方公尺，其次的板橋林宅亦達一萬八千平方公尺，前述員林分別位於郊野與山林間，遂能有擴展的空間。相對之下，鴻指園右鄰府署，北近德慶溪之切割形成基蝕坡，落差甚大且地形高低起伏；南邊又已有存在日久的城隍廟、府城大街以及巷弄，故鴻指園的規模基本上面臨到處於城市當中雖相對較易抵達，然擴展範圍卻相對侷促的困境。尤其乾隆年間的府城開發已遠盛於康熙年間，鴻指園的拓展對照寓望園，可說面臨更多的限制。

(1) 方位

從晚清留下的地圖來判斷，鴻指園並不是一個大型的園林，周遭亦乏可觀的自然山林河海以供借景。但面積的大小並非是決定庭園景致的絕對因素，有時造園者的創意與巧思，反而更能在有限的空間當中創造出巧奪天工的觀景。且若能鬧處尋幽，則「市隱猶勝巢居」，加以位於當時臺灣最重要的市街及代表性的官邸旁，得有著「得聞即詣，隨興攜遊」之便。⁹²

而其方位如何配置？近期隨《東瀛紀典》再度被研究者所發現，書內除了收錄有〈鴻指園記〉，更有一張〈鴻指園圖〉版畫，讓該園的面貌得以更加清晰。（圖1）但該圖沒有方位，周遭相對建築亦不清晰。然從十九世紀晚期近代輿圖內，卻可補足此憾。

同治十三年（1874），日本以同治十年（1871）八瑤灣事件琉球人士為原住民誤害為由出兵恆春半島，是謂「牡丹社事件」。為因應此事件，清廷於同年三月二十九日任命時任福建船政大臣的沈葆楨（1820-1879）為欽差大臣，緊急前往臺

90（清）章甫，《半菴集簡編》，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二〇一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4；1816原刊），頁77-78。

91（明）計成著，陳植注釋，《園冶注釋》（臺北：明文書局，1983），頁49-62。

92（明）計成著，陳植注釋，《園冶注釋》，頁53。

灣辦理海防兼理各國事務。五月，沈葆楨與法國軍官日意格（Prosper Marie Giquel, 1835-1886）、傑翁達（L. Dunoyer De Segonzac）率福州船政學堂部分學生來臺。在臺期間，船政學堂成員亦在府城進行調查，後在光緒元年（1875）完成〈臺灣府城街道全圖〉（比例尺：5 千分之一，以下簡稱〈府城全圖〉）及〈臺灣府城並安平海口圖〉（比例尺：1 萬分之一）各一幅，兩者可謂臺灣最早以現代測繪技術製作完成的有精確比例尺城市地圖。⁹³ 而相較於日後眾多的近代臺南地圖，〈府城全圖〉更是少數有明確標示鴻指園範圍者。這係因在日治時期，隨著軍隊佔領了臺灣府署一帶，陸續作為軍營、司令部等軍事設施，對於此地的標示多半僅有舊臺南府、府署、考棚等，鴻指園可能就在被視為府署一部分的情況下而被從略。相對而言，在〈府城全圖〉繪製時仍是政治中心的府署一帶，鄰近之重要建築及街道分布皆有標繪。當中在德慶溪南側，即可依序見醫館、領事府、崇文書院、府署、鴻指園、考棚及府城隍廟等各式建築，並標示出多個小地名。（圖 2）

此外，從此圖當中可見鴻指園與府署緊鄰的關係，其另一側則為興建於道光年間規模宏大的臺灣府考棚（後稱臺南府試院），⁹⁴ 原建於該處的鹽課大館（詳下節）則業已不存。另外值得注意的是，這份地圖當中，將府署、鴻指園、考棚、書院間的界線以虛線表示，可能用以呈現這幾個機構間內部可能相通。同樣的標示法也出現在臺澎兵備道署。而透過測量圖，可讓我們更細緻了解鴻指園的格局係一南北長、東西狹窄的園林，與〈鴻指園圖〉所呈現者類似。另藉由套疊現代地圖，可大抵推知鴻指園的範圍，南端約抵今衛民街，以北至西華南街 36 巷略北處，而東西兩側則分別在民族路二段 57 巷與西華南路之間，即現隸屬於中西區青年里的小丘地帶。（圖 3、4）〈府城全圖〉在鴻指園南側，描繪有一可能是小的入口過渡空間，一旁階梯狀的形式，應係呈現該處地貌略為崎嶇曲折不甚平整，連帶鴻指園的邊界因遷就地形而非完全方正。

而綜合前述二圖的資訊，則可歸納數點以推斷鴻指園圖所呈現的方位：

- A. 從晚清的地圖來看，鴻指園是一南北狹長的庭園，對照〈鴻指園圖〉內所刻畫者亦是一狹長型的庭園。就臺灣建築的一般考量而言，面北冬季易受風；且若是面北，即需從崎嶇的德慶溪側進入，困難度較高，故以南向較

93 相關介紹可參見謝國興，〈福州船政學堂繪製的臺灣第一幅現代城市地圖〉，《臺南文獻》，4 期（2013.12），頁 109-114。

94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關係文獻集零》，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三〇九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72），頁 71-72。

為合理。且在〈鴻指園圖〉的右方，置有小庭，進入第一道小門後，先可見照壁，以及地上類似地磚縱橫鋪成的人造地面。而繞過照壁進入第二道門後即為玄關，可判斷此為入口處。故推斷圖右、左分別為南、北向。

- B. 在圖的上方，亦即迴廊的後方，有若干建築，規制整齊，高度不下於鴻指園內的主閣，並有花（瓜）棚點綴，可推斷非是一般民宅。鴻指園旁緊鄰府署，此建築很可能便是該署。而府署既為南向，從相對位置來設定，鴻指園應也是南向。
- C. 在圖的下方，有一樓閣及一臺榭，應即係「右架層榭，憑眺望也」。既稱右，表示方位係以面南為描述。

故圖右應該朝南面向府西巷，圖左之後方則為朝德慶溪的方位。上方建築為臺灣府署，下方則是稍晚的乾隆年間所建之鹽課大館。

（2）布局

關於鴻指園的形制與樣貌，過往多僅能從前述〈鴻指園記〉來揣想。根據文字內容透露，鴻指園的預建基地很可能在建園前尚屬崎嶇不齊且雜草叢生，遂須先全面整治，待平整後方能規劃。且如何分配建築、假山、水體、花木等園林重要元素，布局便須大費思量。根據蔣允焄所自陳，四合亭遺址既「歲久且蕪」，故他在建園之際，遂大力重新建置。其所作之概要包括「芟荒塗，鑿深沼，護花欄，砌曲徑。別作堂宇，以為游觀：中列三楹，盛宴會也；左縛小亭，備游憩也；右架層榭，憑眺望也。」蔣氏首要者便是在整地完成後，先鑿深沼以建立水的意象，而花欄竹架、曲徑通幽，皆為韻客聊吟賞遊時不可或缺的場景，亦逐一建立。且為了賞遊與聚會所需，更須於園林當中設置可供來客暫憩與觀景的人工建築。其將最重要的宴會堂宇置於中心位置，左方設置小亭，安亭得景，並備賓客休憩之用，而右邊架設層台累榭，則可眺望遠景或憑欄觀崖。從有限的文字所反映出的項目，已可看出鴻指園既作為府署園林的首創代表，以及蔣允焄的用心經營。

而鴻指園內更詳細之布局，則可從〈鴻指園圖〉做進一步的觀察。從風格觀之，該圖如同其他《東瀛紀典》內的圖一般，採俯瞰視角，以多點透視的觀察法來描繪鴻指園的樣貌。而或由於蔣允焄對於鴻指園著力甚深，故圖內力求含括各建築，以致畫面可謂飽滿且壅擠。考量到明清時期，園林是文士文化活動的重要場域，除了修築園林、社交雅集、出版相關詩文集等，園林圖繪也是不可或缺的環

節。園景圖的目標都是呈現藉由人為經營出的自然環繞效果，並強調園主引領遊賞或社交酬作之感。故即便該園內建設數量再多，整體仍以凸顯置身於營造的山水自然景觀內的超然於市塵氛圍。然〈鴻指園圖〉與其說是園景圖，反而偏向強調建築物組合的府署圖，園中既無園主亦無遊者，且假山、水池、花木等元素相對偏低，重點反而落在以僵直線條架構出的各樓閣亭臺、照牆迴廊、花欄原井等。雖建設豐富，觀者宛如進入一個生硬、無聲的默片世界當中，難以引發讀者想像遊覽園林的效果。而這些建築布局所透露出來的空間語境，似與雪泥鴻爪之意有所扞格。

故若回過頭來重新閱讀與圖搭配的〈記〉，或可以理解為何蔣允焄對於園林建設的描述相對簡略。〈記〉的段落中主要側重繼承宋代士人結合治理地方賦予政治抱負的修園傳統，欲呈現一勤政官員的圖象。若蔣允焄呈現玩樂與過度講究賞遊的園林圖景，應是甚為不妥，故就此來看〈鴻指園圖〉，應不難理解為何會以類似建築圖的方式來呈現，而假山流水的比例甚低，遊者更是絲毫未見。

就園林布局而言，古榕三株構成的榕梁是鴻指園地最著名的景致，「鴻指園記」亦以其為開端對該園進行描繪，故建築布局便環繞古榕為中心而建。且另一個著名地標四合亭推測又已經不存，古榕更成為最重要的地景。故園主的布局，將高聳的古榕置於中軸線上，而「中列三楹，盛宴會也」的主閣也被置於正對巨榕之處，以便在聚會之際可觀榕梁景致。為增添在古榕鄰近之景，遂「左縛小亭，備游憩也」，與前方的水池、花欄，及周遭的遊廊等，則構成休憩之處。水池可供賞玩，增添園內形勢，緊急時並可作為消防用水。在水池與古榕間，並建有類似隱龜橋的小橋，但觀其下方，應當不是跨越流水，而是古榕蜿蜒於地的根群，形成遊者跨登橋上，腳下並非流水而是榕根的有趣景況。至於主閣後方，除有高牆，並有竹林成列，功能應係以作隱隔。這一條中軸線，構成鴻指園最主要的遊憩區。

另主閣左方有一屋舍，外牆有所裝飾，或為書齋之類。而觀向園右，主要可見一高臺與被切了一半的層樓。這兩者主要應是作為眺望賞景之用，除可一觀全園，並可環顧四方，其高度與樣式更是園內的視覺焦點。但遠眺欲觀的方向，主要是往北亦或是面西？⁹⁵ 曾惠裏認為，由於鴻指園的北緣正臨近德慶溪侵蝕所成的崖壁，亭榭依勢而築的布局，構成最佳的眺望德慶溪景之處。⁹⁶ 陳冠妃則認為供眺望

95 雖高臺向南可見府城隍廟，且距離接近，但該廟亦為南向，兩者間不至對望。

96 曾惠裏，〈臺灣傳統園林的歷史發展及空間特性〉，頁 52。

的樓閣建置於右側，應以眺望西邊臺江內海為主。⁹⁷固然兼賞兩者亦非不可，但若以朝天臺的例子來推想，蔣允焄建樓閣主要所遠眺注目者，應當是置於西側的臺江內海，甚至欲藉此更進一步西向與權力中樞連結。而俯瞰溪崖，該是置於其次。而此高臺是否為朝天臺？蔣允焄修築鴻指園時，並無提及朝天臺，或已廢。倒是光緒十七年（1891）任臺灣兵備道兼臺南府知府的唐贊袞來臺時，稱「今已廢」⁹⁸惟年代距乾隆中業已甚遠，故圖中之高臺是否為朝天臺，尚難已判斷。

官署園林的目的固然非是為了歸隱之樂，但官場俗務之餘，徜徉在園林中的花木山石之間，確實能得林泉隱逸之趣，並營造「大隱住朝市」之感。開門而出仕，閉門而歸隱，曲徑通幽處，園林無俗情，園林生活成了紓解仕隱矛盾的最佳途徑。⁹⁹從《續修臺灣府志》所稱：「乾隆三十年，知府蔣允焄改建官廳二間，曲檻迴廊，重樓複閣，池臺亭沼，各色悉備；又編竹為籬，雜蒔花木，備極勝概。」¹⁰⁰砌詞或有溢美，但鴻指園在周遭無特殊景致的情況下，但仍能自成一格，為鬧處尋幽，並藉由高臺遠觀海景，延展視野。

山水美感常常會因亭、臺、樓、閣這些人工建築的人文素質，或者是其地理位置，或者是其歷史記憶，再加上聚會的場合，登臨的處境，使得這種美感，成為進一步生命省察的基礎。¹⁰¹鴻指園內布局的巧思，黃典權便指出：「一個鴻指園，游觀、宴會、游憩、眺望，各得其所，這需要才思。」¹⁰²更指出「從允焄賞心樂事與營建，也能看出他物質環境享受之厚。玩不用說了，他也常喝酒，鴻指園有他為宴會特設的三楹。可作證明」，¹⁰³黃所推敲出的造園者心思，應甚為貼切。

（三）修建與增築

鴻指園在蔣允焄的創建後，並非就此一槌定音，無復變動。由於蔣允焄的開創之舉開啟先行示範，遂給後續接任者帶來仿效與競逐的因子。此外，園林載體既然是由諸多物質性要素所建構而成，在漫漫時流的沖蝕下，必然會因自然因素或人為

97 陳冠妃，〈城市建設與圖像表達〉，頁 34。

98（清）唐贊袞，《臺陽見聞錄》，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三〇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頁 127。

99 黃慶雄，〈清領時期臺灣隱逸詩研究〉，頁 128。

100（清）余文儀，《續修臺灣府志》，頁 64。

101 柯慶明，〈從「亭」，「臺」，「樓」，「閣」說起：論一種另類的遊觀美學與生命省察〉，收入氏著，《中國文學的美感》（臺北：麥田出版，2006），頁 282-283。

102 黃典權，〈由蔣公子說到蔣允焄（上）〉，頁 70。

103 黃典權，〈由蔣公子說到蔣允焄（上）〉，頁 71。

因素而有所老舊破損。¹⁰⁴如欲長久使用，後續者勢須加以維護，或為修葺、或為增建，以陸續添上新的景致。

1. 鄒應元時期

至蔣允焄後二任的鄒應元（三十二年四月任）時，鴻指園展開第一次復葺治之。¹⁰⁵惟鄒知府更動項目因缺乏相關紀錄而難以略窺一二，但當時蔣允焄係正擔任道臺，修繕之舉或與蔣允焄作為高階長官再臨臺地有密切關係。

2. 蔣元樞時期

至乾隆四十年（1775）四月，出身簪纓世家的蔣元樞接任臺灣知府，在至乾隆四十三年（1778）六月這段期間，蔣元樞大力推動各項公共建設，包含修葺城池、興築廟宇、增置武備、籌建衙署、備置禮器……等等，治績斐然，並亦如蔣允焄般曾兼護理分巡臺灣道數月，後世並同將二者列為府城知名的「三蔣」之二。¹⁰⁶此外，蔣元樞後所繪製的紙本彩繪《重修臺郡各建築圖說》，雖表達方式不同，但圖文結構相似，研究者遂認為亦不排除受到蔣允焄編纂《東瀛紀典》的影響下所成。¹⁰⁷

而當蔣元樞入主府署後，除府署設施外，近在咫尺的鴻指園也仍延續成為與臺地官紳交流的重要據點，故蔣元樞亦銳意擴建。其歷程蔣元樞個人詳細載於〈重修臺灣府署並建迎暉閣景賢舫圖說〉內，全文如下：

查臺灣府署……乾隆乙酉前臬憲蔣諱允焄守郡時，於署之西偏創建鴻指園以為讌集之地。元樞抵任後，相度形勢：府署前則面南，地勢頗高。自三堂以後，漸就低窪；愈北愈低，高下竟至數丈。其東北一隅，不及鴻指園之半。地勢既高低不齊，基址又偏而不整。臺郡為海外重任，署齋為司土者所居；綱紀政地，自宜整飭，以壯觀瞻。元樞謹捐資，自三堂內署而後

104 侯迺慧，〈清代廢園書寫的園林反省與歷史意義〉，《臺大文史哲學報》，65期（2006.11），頁77-79。

105（清）朱景英，《海東札記》，頁49。

106 關於蔣元樞在官場上的評價，可參見黃典權，〈三研蔣公子〉，《成功大學歷史學報》，13期（1987.3），頁83-154；陳文達，〈蔣元樞之生平（一七三八～一七八一）〉，《臺灣文獻》，49卷2期（1998.6），頁163-169；蔡承豪，〈精明強幹，任事實心——蔣元樞任官之評〉，《故宮文物月刊》，440期（2019.11），頁16-26。

107 相關討論可參見陳冠妃，〈城市建設與圖像表達〉，頁12。而至明清時期，官員為彰顯自身功績，除以方志、文集文字形式作為表達手段外，將個人為官經歷及具體政績做紀實性且視覺化的描繪呈現者亦不在少數。蔣元樞其出身仕宦世家，或亦有其家學背景，值得更深入的討論。

以至北隅，就其低窪，用土填築；與署前地勢，其高相等。復度東北偏缺之處，購買民居數畝；與署右西偏鴻指園其方相埒。並於署內堂後創建迎暉閣一所，敬奉天后聖像；閣後建夜告臺。又另建景賢舫一進，舫後建屋七楹為書齋；左右各置廂房，周圍高築墻垣。墻外崩崖斷岸築以堅土，繞岸衛以珊瑚、刺竹，以保永久。現在府署形勢整齊，較之舊時頗為改觀。¹⁰⁸

蔣元樞繪製《重修臺郡各建築圖說》設定的讀者應為乾隆皇帝，¹⁰⁹ 故破題先對其所任職的府署歷來興建緣由說一簡要的說明。接著語氣一轉，開始述說其抵任後對於府署及周遭環境的擴建，而修建工程之首，便是對府署——鴻指園後側至德慶溪岸一帶的低窪餘地進行興修。為使新建之地大小得以與鴻指園相當，他更購買東北隅的民地以為補充。而待基址一切就緒後，便陸續添建迎暉閣、夜告臺、景賢舫、書齋、廂房等建築，更築牆及進行固岸工程，且繞岸衛以珊瑚、刺竹等，增築規模不可謂不大。相對於蔣允焄將心力著重於鴻指園的新建，作為後繼者的蔣元樞，在修建之際其考量則是同時含括了府署與鴻指園，也呈顯了兩者在公私間互為表裡的關聯。關於興建的基址，蔣元樞在行文中便兩度以鴻指園為度量標準（不及鴻指園之半、與署右西偏鴻指園其方相埒），透露出該園在其內心的分量，並以其作為修建的啟發標的。

除文字描述，另一個值得探討者，是有無可能從《重修臺郡各建築圖說》中的繪圖發現鴻指園的蛛絲馬跡？《重修臺郡各建築圖說》之紙本彩繪，現今所見計有二機構藏有此圖冊，分別為北京中國國家圖書館與臺北的國立故宮博物院，前者藏有十二幅圖（該館稱為《臺灣總圖》，以下簡稱「京圖版」），而後者則藏有承繼自北平圖書館的圖三十九幅、圖說四十幅（以下簡稱「故宮版」）。¹¹⁰ 故宮典藏者並歷經三度出版，包括 1970 年由吳幅員主編，作為《臺灣文獻叢刊》第 283 種的《重修臺灣各建築圖說》（簡稱「文叢本」），1983 年由封思毅主編，由中央圖書館出版的央圖本，¹¹¹ 以及 2007 年由國立故宮博物院出版的故宮本。

108 (清) 蔣元樞，《重修臺灣各建築圖說》，頁 3。

109 《重修臺郡各建築圖說》各圖所呈現的細節精細，又為逐一手繪，推斷或作為進呈乾隆皇帝之用。相關討論可參見陳宗仁，〈《重修臺郡各建築圖說》的內容解析〉，《清史地理研究 第二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6），頁 313；余玉琦，〈蔣元樞《重修臺郡各建築圖說》版本之探討〉，《故宮文物月刊》，438 期（2019.9），頁 21。

110 就圖繪內容及繪製手法來比對，臺北故宮所藏者應為摹本。相關討論可參見余玉琦，〈蔣元樞《重修臺郡各建築圖說》版本之探討〉，頁 25-31。

111 (清) 蔣元樞原著，封思毅編，《重修臺郡各建築圖說》，臺北：國立中央圖書館，1983。

由於各圖或圖說均未標注卷第頁次，故無法得知蔣元樞原定的各圖順序，加以圖與說的數量不對等，增加了匹配時的難度，後世的研究者便僅能依照圖的內容特徵與圖說的描述來進行比對排次。1970年吳幅員編輯文叢本時，將〈重修臺灣府署並建迎暉閣景賢舫圖說〉配上了一圖，並列為僅次於〈臺灣郡城圖〉的圖二，稱為〈重修臺灣府署並建迎暉閣景賢舫圖〉。然吳氏對於兩者究竟是否可以匹配，在該書〈弁言〉當中已提出疑問，包括圖中除無迎暉閣、景賢舫等文字標記，且在署右出現了不在府署附近的「縣城隍廟」等，但考量到其他圖繪，仍將之與該圖說相配。¹¹²

由於該圖繪內幾無圖說文字描述的各重點建築，應位於鎮北坊的縣城隍廟之出現亦頗讓人費解。畢竟在府署鄰近者係府城隍廟，蔣元樞即曾出資重建，更有專門圖繪與圖說敘述其修葺過程，若僅是書寫錯誤，但吳幅員另也指出「再查郡城隍廟見圖二七，『廟貌』似又兩不相類」¹¹³ 難以認定兩者是同一廟宇。故因顯然有所錯置，日後刊行的央圖本與故宮本皆不從此說，並將該圖另移作為〈臺灣佐署公館圖〉。¹¹⁴

《重修臺郡各建築圖說》內既無臺灣府署的繪圖，對於鄰近的鴻指園似乎更無法兼及了。雖是如此，然從別的圖繪當中仍可發現若干鴻指園的些微訊息。因在〈鹽課大館圖說〉內，蔣元樞述：「查全臺鹽政，係臺灣府專管。……大館則為總匯之地，貼附府署之右西偏。」¹¹⁵ 意即鹽課大館便位在府署之側，加以圖、記皆存，實可作為線索。且從〈臺灣郡城圖〉來看，雖然京圖版與故宮版兩者所繪的位置略有差異，但鹽課大館確在府署右側鄰近處，符合前述文字所述的方位。（圖5、6）

根據記中提到鹽課大館前身為覺羅四明所建，計有屋舍三間。而設於此方位，推測應與朝天臺的建設有關。再對照蔣元樞稱「廳之右，建屋七楹」¹¹⁶ 及從〈臺灣郡城圖〉所標示的鹽課大館同為南向，符合鹽館記中所稱「廳左附署」。表面上讀起來是因為旁為府署，故無空間於左側興建建築，只好在右側建屋七楹。但府署右

112 吳幅員，〈弁言〉，收入（清）蔣元樞，《重修臺灣各建築圖說》，頁5。

113 吳幅員，〈弁言〉，頁5。

114 不過由於文叢本發行較早，加以數次翻印並有電子資料庫方便查詢，早年援引此圖以為臺灣府署者即已不少，甚至晚近仍有以之為臺灣府署的樣貌範本而進行研究者。如洪英聖，〈康熙乾隆〈臺灣輿圖〉的聚落發展〉，《弘光人文社會學報》，13期（2010.11），頁8。林東嶽，〈清朝臺灣府署建築復原研究〉（北京：清華大學建築學碩士論文，2015）。

115（清）蔣元樞，《重修臺灣各建築圖說》，頁21。

116（清）蔣元樞，《重修臺灣各建築圖說》，頁21。

側，實際上為鴻指園，故三者的相對位置應當是「鹽課大館—鴻指園—府署」。若比對前述二圖，鹽課大館的位置應接近京圖版所標示者。¹¹⁷（圖 7）而在〈鴻指園圖〉內，雖因刻板的大小所限，仍可見於最左側處有一樓臺的近半身影。於〈鹽課大館圖〉右上角處，亦有一被群樹環繞的樓閣，所在位置係在圍牆之外，非屬大館所有。（圖 8）雖兩者所繪出的形式略有不同，但若就鹽課大館與鴻指園的緊鄰關係來推測，幾可推斷〈鹽課大館圖〉所繪的建築位置係在鴻指園內，即兩者應即是同一建築。（圖 9-1、9-2）且〈鹽課大館圖〉因為彩繪，樣式較版畫更為精緻，讓後人遂得以目睹鴻指園內樓閣的部分景況。

3. 楊廷理與慶保時期

隨後涉及府署與鴻指園的倡建者主要有二，一為長期在臺灣任官的楊廷理，另一則為嘉慶六年（1801）奉旨擔任臺灣兵備道，並於翌年代理知府，離臺後再於嘉慶十年（1805）回任道臺的慶保。根據《續修臺灣縣志》所載，營建內容包括：

堂曰三來堂、榕蔭堂（俱嘉慶十年，郡守慶保題，有跋）、來復堂（嘉慶十二年，郡守楊廷理題，有跋）。復有亭曰露香、曰仰仙（俱乾隆五十三年郡守楊廷理題。亭前雜蒔花卉，怪石峻嶒，一峯獨秀；皆有跋書其事）。¹¹⁸

三來、來復之名，大抵是反映兩人多次進出臺灣官場的經歷，而榕蔭之名則是借自府署榕梁，石萬壽認為這些堂應是書齋性質。¹¹⁹而楊廷理建露香與仰仙二亭，亭前並雜蒔花卉、怪石重疊，以成一峯獨秀之勢，增添了署內的賞玩之景。但前述各景是在府署內或鴻指園內，記載則略嫌曖昧。就名稱而言，堂應偏向置於公署內，但榕蔭堂既借自古榕之名，地點或即在園內。而露香、仰仙二亭，就過往知府吳國柱曾構草亭於官邸旁的經驗，在官邸或鴻指園皆有可能，各堂、亭的精確位置仍待更多證據輔助。但既在府署整體範圍內，仍能作為知府及官紳作為休憩及賞遊所需之用。

透過十八世紀末至十九世紀初的增建，使臺灣府署與鴻指園的設施更為豐富且完備。而根據方志所載，十九世紀初的四合亭「今已改易」，古榕「亦失其舊」，¹²⁰

117 但在相關方志附圖中，亦有將府城隍廟置於臺灣府署旁者，主要可能是因為刻板空間所限，又為盡量呈現府署一帶的官署、民宅、道路情況，以致挪動了府城隍廟的位置。

118（清）謝金鑾，《續修臺灣縣志》，頁 88。

119 石萬壽纂，〈臺灣府署遺址碑〉。

120（清）謝金鑾，《續修臺灣縣志》，頁 87。

增減之間，可略觀園林的變化。其後，文獻資料當中未再有新增的紀錄，鴻指園之建設大體應到此告一段落。

五、讌集之地

官署園林的建置，可以讓投身官場與公共事務的官紳暢遊期間排遣心理壓力、增加生活情趣，並得有宴饗聚會、遊賞誦詩的場所，同時也是承載著文士們追求淡泊、逸樂、歸隱的祈願與心靈寄託的重要空間。¹²¹ 隨鴻指園的落成，為臺郡官場新增一可遊可宴之所，更提供多樣的用途，逐步成為府城內重要的象徵場域之一。

(一) 文會與創作

官署園林除作為任職者休憩與賞玩之用外，並係一官紳間交誼的公共場域。在出巡、節慶、生日、履新、送舊等契機下，掌園者恭迎上司、或邀集同袍、幕僚及地方文士，一同遊園欣賞花木，文會作詩吟誦等，以為雅趣，成為文學作品的觸發地。¹²² 園林作為官紳從事各種藝文、交遊與休閒活動的空間場域，不少文學作品亦以園林的建築、格局、花草等等為課題。與鴻指園相關的作品，以下列舉數人之作以觀其意境。

1. 柯輅

目前可見關於鴻指園的詩作，最早為嘉義訓導柯輅的〈中春雨後元械崗學博共遊鴻指園（鈔二）〉。柯輅，字瞻莪，號淳庵，福建晉江人。乾隆四十四年（1778）舉人，嘉慶四年（1799）任嘉義訓導，六年兼彰化訓導。著有《閩中文獻》、《閩中舊事》、《東瀛筆談》、《淳庵詩文集》等。而從該詩中提及「三載宦遊客」，此詩應做於嘉慶七年（1802），中春應即為仲春二月。詩文如下：

別墅蓬瀛勝，招攜試一臨。徑幽迷屐齒，花艷覆春陰。樹石藤蘿古，樓臺煙雨深。到來真浩曠，吾亦愛山林。三載宦遊客，棲遲在海東。髮從今日白，花似去年紅。景物逍遙外，乾坤俯仰中。吾生幾兩屐，雪爪倦飛鴻。¹²³

121 黃慶雄，〈清領時期臺灣隱逸詩研究〉，頁 129。

122 黃慶雄，〈清領時期臺灣隱逸詩研究〉，頁 157。

123（清）謝金鑾，《續修臺灣縣志》，頁 629-630。

訓導一職與教育事務有關，柯輅應是為了試舉所需，而來到了府署，並藉此契機與同是擔任教育事務的元械崗學博一同探游鴻指園。在游園之前，柯輅早已聽聞鴻指園之勝景如蓬瀛仙境。而真正入園後，曲徑通幽果令他沉浸其中，而園中花豔樹綠、藤生石上，加以樓臺矗立在煙雨深處，讓他深體曠達滋味。而此行亦讓他藉由景物逍遙之際，回顧他來臺仕宦生涯，並如同蔣允焄一般有著雪泥鴻爪滋味，其心境正符合造園者所思。

2. 楊廷理

乾嘉年間多次宦臺的楊廷理，亦有於鴻指園吟詠歡宴的詩歌。如〈壬申¹²⁴生日志喜〉七言詩云：「花甲週來又六年，三登堂上結因緣。素知感悚承天語，垂老慚惶著祖鞭。名士突圍傳好句，荒陬拓土見平田。喜從團聚得真樂，鴻指春深百卉鮮。」¹²⁵

地處亞熱帶的臺灣，相對溫暖的氣候使園林勝景上常可見滿園春色、花木扶疏，為疲於公務的官吏在散衙之後得以有一片淨土。當時「時權寓（鴻指）園中」的楊廷理，在其六十六歲生日之際，於鴻指園中與同好聚會歡飲，共度壽宴。席中主講臺灣海東書院的浙江人士吳文溥（澹川）¹²⁶更作詩云：「匹馬突圍三不死，闔城寄命一書生」，讓楊廷理頗為中意，而園中的百卉更宛如為這場盛宴作證，讓官場浮沉的楊廷理遂作詩留念。¹²⁷

3. 胡承琪

道光元年（1821）來臺任職的胡承琪（1776-1832），字墨莊，安徽涇縣人。嘉慶十年進士。歷任數職後，於嘉慶二十四年（1819）授福建分巡延建邵道，二年後再調任臺灣兵備道。

在臺期間，胡承琪除力行清莊弭盜之法，公餘之際，亦與同僚園遊閒散，調劑身心。如其〈衙齋偶成〉詩云：

124 嘉慶十七年，西元 1812 年。

125（清）陳淑均，《噶瑪蘭廳志》，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一六〇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3），頁 399。

126 關於吳澹川的討論，可參見許丙丁，〈臺南市史遺零拾——主海東書院吳澹川先生的疑問〉，《臺南文化》，3 卷 3 期（1953.11），頁 43。劉振維，〈臺南海東書院之始末及其基本精神〉，《朝陽人文社會學刊》，6 卷 1 期（2008.6），頁 311。

127（清）陳淑均，《噶瑪蘭廳志》，頁 399。

小庭風細蝶依花，日午黃蜂亦散衙。豈有不平鳴蜥蜴，未知何事鬧蝦蟆。

偶緣礙足思鋤草，莫為傷脾便毀茶。樹影微軟殘夢醒，渾忘身世在天涯。

而胡其所游之園，既云衙齋，此詩之後胡承珙又有〈斐亭即事〉，描述者應即為道署後之寓望園。¹²⁸

胡承珙另亦應臺灣知府邀請，而得以一探鴻指園。其有〈立冬前一日蓋碧軒方泌太守招同音健齋登額總戎集鴻指園看菊因以酥和菊葉煎食之〉一詩，其云：

何必騷人嗅落英，攀條擷葉試新烹。鴻園拂石秋還暖，燕寢疑香晚更清。

插帽不妨開笑口，持螯端足了浮生。為君醉草天隨賦，合占滄州吏隱名。¹²⁹

時值十一月立冬前一日，知府蓋方泌（1768-1838）邀集了臺灣鎮總兵音登額及胡承珙兩位上級長官至鴻指園小集，煮茶賞菊、啖蟹酌飲，食酥煎菊葉、啖蟹。雅興之致，胡氏遂作詩以記，吟詩引天隨子（陸龜蒙）之〈杞菊賦〉與謝朓吏隱等為典故，所謂的「滄州吏隱」，是指遠離朝廷，隱逸江海的宦居生活，通常是文士吏隱的典範，正表明三人宦臺的情志雅興。而在官署中聚會歡飲，表達公忙之外的閒逸之樂，特別是文士歡聚，飲酒論詩、互訴衷曲，志同道合、樂趣無窮。在身處偏僻海外，閒散無事，窮困孤獨的宦居生活中，得此歡聚，才真正算得上人生樂事。¹³⁰

同遊者的蓋方泌，字季源，亦字碧軒，嘉慶二十三年（1818）四月任臺灣知府，期間曾兩署臺灣道。¹³¹ 而此宴中蓋方泌與胡承珙快哉大飲，相談甚歡，胡更作〈與碧軒太守夜話有感賦贈〉一詩以為留念。¹³²

4、施士洁

鴻指園既為府城名園，亦成為過往曾出入期間的地方文士一回憶之所，如曾執教於臺地多個書院的臺南文士施士洁（1855-1922）即是一例。他因生於咸豐五年（1855）十二月十九日，與宋蘇軾生辰同日，嘗以蘇氏再世自況，乃冠「後蘇龕」於其各類著作。

128 全臺詩編輯小組編撰，《全臺詩》，第4冊（臺南：國立臺灣文學館，2004），頁19。

129 全臺詩編輯小組編撰，《全臺詩》，第4冊，頁23。

130 黃慶雄，〈清領時期臺灣隱逸詩研究〉，頁158。

131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采訪冊》，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五五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頁86。

132 全臺詩編輯小組編撰，《全臺詩》，第4冊，頁23。

在施士洁的《後蘇龕詩鈔》，即有多首詩作與鴻指園有關。在光緒八至九年間，施與臺灣知縣祁徵祥共遊鴻指園，作有〈敘卿郡署種蕉和辛亥韻〉一首，內述與遠道而來（祁徵祥出身雲南）的祁太守共遊鴻指園之樂及園內各項景致，更提及官吏手植香蕉之舉。

瀛寰千里久安堵，直以官齋作書園。郡侯幕客謫仙人，手植牙蕉洗伏暑。
碧玉亭亭三五樹，披拂涼風挹清露。陶令南山帶月鋤，成都桑之八百株。
君今聊復踵餘韻，美人一笑相軒渠。長日如年寸分惜，鴻指園邊抱甕汲
（園鄰郡署）。杞湖先生舞且歌，似助卷舒化工力。先生舊治留棠陰，胸次
本無煩熱侵；況有綠菴動吟興，冰雪詞句煙霞襟。新編引我入勝境，詩脾
爽極忘炎景。畫圖半幅蔚藍天，珍重他時社結蓮。¹³³

至光緒二十一年（1895），日軍大舉侵臺，施士洁倉皇遠離家鄉，西渡福建，後未再返回臺灣。既身在異地，又須面對家國之變帶來的現實營生壓力，施不禁回想過往在臺時光。如在光緒二十二年（1896）其作下記事七言律詩〈榕城晤祝申甫齋尹〉一詩憶懷過往即為一例。

二十年前棲海嶠，八千里外望津門。循聲此日賢喬梓；雅誼當年舊弟昆。
誰料鯤身淪異域？那堪「鴻指」憶名園（「鴻指園」在臺南郡署之左，
余與申甫昆玉晉廷、效錢昔讀書處）！旅懷別有滄桑感，一領青衫剩泪
痕。¹³⁴

詩中透露因會晤友人申甫昆，連帶使他想起過往曾與申甫昆的兄弟——申晉廷、申效錢共同於鴻指園一同讀書，更觸動了身陷異鄉的他對於臺灣的思念。而鴻指園的雪泥鴻爪之意，或許更呼應了他的心情。

官署園林作為官紳間重要的交誼場域，離開公署，轉身入園，即走入另一個大千世界。除可紓解官場壓力，在宴饗聚會之際，更成為原便具有一定文學素養的官紳文士們創作的泉源，讓其借景移情，抒發追求淡泊、逸樂、歸隱祈願或官場得失。¹³⁵從上述數例，正可見鴻指園在文會與文學創作所擔任的空間角色，甚至民間還有太守設局擒賊之軼聞¹³⁶，增添此園的傳奇。

133（清—民國）施士洁，《後蘇龕合集》，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二一五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5），頁50-51。

134（清—民國）施士洁，《後蘇龕合集》，頁86。

135 黃慶雄，〈清領時期臺灣隱逸詩研究〉，頁129。

136 原籍福建南安之臺南文士陳鳳昌（1865-1906），著有〈紀蕭瑞芳〉一文，描述某臺地官員聯

(二) 象徵場所

園林除作為休憩及文會之地，更由於園林是文化藝術的綜合體，可謂是一象徵之地，因此亦成為官紳作為呈現紀念意義的標誌。

蔣允焄在完成鴻指園後一年，知府任期屆滿，在離臺前，蔣氏完成了《東瀛紀典》一書，依封面之「乾隆丙戌季夏」字句，可知該書係刻印於乾隆三十一年六月。根據該書序言，蔣允焄「爰議典章，以時修舉，每一工成，鑄石以紀，哀而集之」，將其在臺各項建設之紀匯聚成書，最後並落款於鴻指園，顯然相當自豪於該園之建設。

如此鑑賞鴻指園者並非僅有蔣允焄，在蔣允焄離臺一甲子之後，在臺歷任過北路理番鹿仔港海防捕盜同知、臺灣知府、臺灣兵備道等職的鄧傳安（1764-?），其「文以足言，薪有裨於掌故，而案牘應酬之作不與焉。搜篋得若干首，彙為一編」所成的氏著《蠡測彙鈔》之序，亦落款「道光庚寅鄧傳安鹿耕氏書於臺灣府署之鴻指園」。¹³⁷

研究者更進一步推斷，從封面「本衙藏板」字樣，及蔣允焄在〈弁言〉落款「題於鴻指園」，可知《東瀛紀典》刻板最初應是收藏於鴻指園所在之臺灣府署，換言之這是一部在臺灣府製版，甚至刊印的書。¹³⁸以蔣允焄在臺的大力建設，加以積極匯集其各項建設所成為《東瀛紀典》一書，足見對自身宦蹟的重視，若專聘刻工於卸任前製成此書亦不足為奇。但誠如府城米街進士施瓊芳（1815-1867）即曾點出「臺地工料頗昂，所有風世諸書，多從內郡刷來」。¹³⁹連橫亦指出：「活版未興以前，臺之印書，多在泉、廈刊行。府、縣各誌，則募工來刻，故版藏臺灣。」¹⁴⁰連橫在二十世紀初（1906-1915）採編的《臺灣詩乘》，仍曾記載「蓋以臺灣剞劂尚少，印書頗難。」¹⁴¹受限於本地技術人員的不足，臺地的印書需求初始或在對岸刊行，或

手設局擒獲化名武官蕭瑞芳的海盜蘇阿成之臺南奇案。而生擒蘇阿成的場幕，便設定在鴻指園內。詳見（清一日治）陳鳳昌，〈紀蕭瑞芳〉，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詩薈雜文鈔》第二二四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6），頁34-38。

137（清）鄧傳安，《蠡測彙鈔》，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九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頁1。

138 陳冠妃，〈城市建設與圖像表達〉，頁10。

139（清）施瓊芳，《石蘭山館遺稿》（臺北：龍文出版社，1992），頁7。

140 連橫，《雅言》，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一六六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3；1933原刊），頁121。

141 連橫，《臺灣詩乘》，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六四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頁142。

臨時聘請技工前來雕刻製板，再將書板留於臺灣，以便未來再次刷印。而在本地印刷較多者，主要為善書、經文，出版輿圖、科考範文、詩文集、童蒙讀本、譜牒籤詩等。¹⁴²

志書由於供地方施政參考或上級斟酌施政時之用，留於原衙署內以便再次印刷係可理解。但私人文集將藏版留於臺灣是否合理，則須斟酌。畢竟官員來臺任職不過三年，期滿返省候任或回鄉省親時便需攜帶大量刻版，運送當是甚為不便。再者，這類宣揚自身治績的文集，其預設的讀者對象除了當地同僚，更重要的是各級上司及中央官員（甚至於皇帝），故在印刷發達之地，如江南、福建等完成後再行配送，應較為便利。

再者，「本衙藏板」的「衙」字，就字面上來看或許會聯想到衙門。但既是官署機構，通常會直接標示出製造的單位，毋須簡稱。故現研究者多半認為，標示「本衙藏版」書籍大多為書肆或書肆私人合作下的產物，「衙」應是書坊之意，大型書坊為標示規模，遂自稱為本衙所致。¹⁴³另《東瀛紀典》為蔣允焄的私人著作，即便他當時身為臺灣知府，以公家資源來刊行私著，對其官途恐是負面影響。故《東瀛紀典》書名頁所稱之本衙，當非臺灣知府署。

雖是如此，但鴻指園作為一象徵之地，作為創園者的自是引以為傲，並將之作為著作的題序之地。而後續擔任知府者，亦有即如鄧傳安般，將鴻指園作為任臺官職的象徵標的，遂於私人著作中自序以供紀念。

（三）供宿與置局

鴻指園作為一個建設完善、且有相當範圍之空間，除作為休憩與聚會之用，遇到臨時緊急狀況，亦可發揮其他用途。如提供官員暫時棲宿，便是臺地官方調配鴻指園功能常用選擇之一。鴻指園非開放的公共庭園，且有官方所有，具有一定的私密性，提供官員住宿亦屬公務之需，遂可以之調配供渡海官兵使用。此外，由於園址緊鄰府署，若欲處理或討論公務，即可便利往來運用。且鴻指園一帶地勢較高，

142 楊永智，《明清時期臺南出版史》（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07），頁 284-290。

143 關於「本衙藏版」的詳細討論，可參見沈津，〈說「本衙藏版」〉，收入淡江大學中文系主編，《昌彼得教授八秩晉五論文集》（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05），頁 211-220。鄭炳純，〈古書封面的演變與「本衙藏板」問題〉，《社會科學戰線》，2 期（1987.4），頁 321-327。郭明芳，〈籌海圖邊在明末清初流傳——兼談版本學上所稱本衙藏版為坊私合作可能性〉，《古籍整理與研究》，2 期（2016.11）。頁 87-118。

後又有德慶溪阻隔，遇有緊急情況，具有一定的防禦功能，遂亦適充作臨時之指揮中心。

如楊廷理在已逾花甲之年時，於嘉慶十七年（1812）第三度被派遣來臺，以處理新設的噶瑪蘭廳之相關事務。由於來臺倉促，且必須立即動身前往宜蘭，故「鴻指園在公署右，時權寓園中」，便以鴻指園為暫時的落腳之地，並在此度過六十六歲生日。¹⁴⁴ 隨後便以老邁之軀，展開第五次的入蘭政務行程，九月並接鈐記任事，代理噶瑪蘭通判至十二月初旬。¹⁴⁵

另如在咸豐三年（1853），受太平軍抗清之影響，臺地情勢亦漸不穩。先於四月，有李石等人以響應太平天國為由，群攻灣裡街（今臺南市善化區），並殺害臺灣知縣高鴻飛（?-1853）。¹⁴⁶ 後又有鳳山縣人林恭起事，林黨先是攻陷鳳山，並戕害知縣王廷幹（?-1853），續又包圍嘉義，更三度進攻臺灣府。由於懼林恭之勢，不少人私下從附，局勢混亂。¹⁴⁷ 當時擔任臺灣道的徐宗幹（1796-1866），與鑲藍旗滿洲人、擔任知府的裕鐸共同率官兵抵禦。由於林軍聲勢浩大，戰事緊急，徐連兒子病重亦無法照顧，故偶會至鴻指園散心。六月一日，他坐於鴻指園的荷池旁，有人員問其心情，徐便指荷花曰：「鳳山不收復，此花下覓吾尸可也」，以顯示其決心。¹⁴⁸ 在兵馬倥傯之際，鴻指園提供了高壓的官員一個心情轉換的場域。

而在為處理牡丹社事件來臺的沈葆楨與閩省官員之往來書信中，亦可發現官員暫棲的訊息。在一封光緒元年沈發予福建巡撫王凱泰（1823-1875）的信件中，便提到：

辦公行臺考棚甚好，弟現住臺防廳衙門也。如移駐後，察看臺鎮可裁，則不必另作衙署矣。……再，此間以五月科試，如節鉞以五月渡臺，則鴻指園亦可暫駐。久為蔚如所駐，但稍仄耳，即考棚隔壁，又及。¹⁴⁹

144(清) 陳淑均，《噶瑪蘭廳志》，頁 399。

145(清) 陳淑均，《噶瑪蘭廳志》，頁 57。後次年初楊廷理即染病逝於臺南，由於其對宜蘭設治有甚大貢獻，今宜蘭市昭應宮二樓左殿仍供奉有楊廷理的雕像及祿位。

146(清) 徐宗幹，《斯末信齋雜錄》，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九三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頁 84。上海師大歷史系中國近代史研究室、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福建上海小刀會檔案史料匯編》（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3），頁 220-223。

147(清) 盧德嘉，《鳳山縣采訪冊》，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七三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頁 413-417。

148(清) 徐宗幹，《斯末信齋雜錄》，頁 87、90。

149(清) 沈葆楨，《沈文肅公牘》（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8），頁 308。

受牡丹社事件的影響，清廷籌劃福建巡撫需半年駐紮臺灣，以加強對臺地情勢的掌握，而首位執行者即為王凱泰。¹⁵⁰ 由於王即將於五月渡臺駐紮，故沈葆楨建議巡撫在臺期間可利用府署旁的考棚辦公。此安排應當相當妥適，畢竟考棚需定期舉辦試務，本就具有一定的公務空間；且鄰近府署，可就近掌握臺地資訊。此外，沈葆楨並又建議，若遇五月考季，考棚無法移撥使用時，則其旁的鴻指園亦可暫駐；鴻指園空間相對而言雖「稍仄耳」，但就位於考棚旁，信步即至。而在發信當下，隨沈葆楨一同來臺的福建布政使潘蔚（1826-1894，字蔚如）即駐在鴻指園內一段時日了。後王凱泰於五月十七日渡臺¹⁵¹ 後，或即依沈的建議，於考棚及鴻指園等處駐紮辦公。

雖暫予要員住宿於鴻指園內，連帶必須派遣兵吏隨居其中，可能有損該園之雅意。但其作為交誼的空間，官員進駐不失可讓閩臺官紳有更多交流互動的契機，並因應使用而須經常維護，對於園林的維持應有正面的助益。光緒十七年（1891）先是署理臺灣道兼按察使、後補為臺南府知府的唐贊袞，其有記載臺時見聞的《臺陽見聞錄》著作。內雖多抄錄志書文集彙整而成，對鴻指園的描述亦多僅抄錄〈鴻指園記〉，但最後卻特別「現園址無恙」。¹⁵² 鴻指園便在其府署旁，對該園的情況掌握當是可信。

不過隨著晚清臺地設省，並推行新政改革，鴻指園後被撥用為臺灣支應局臺南分局。該局設於光緒十一年（1885），由布政使督辦，處理官餉支應等各經費使用，而臺南則置分局。¹⁵³ 臺南支應局係設於鴻指園內。¹⁵⁴ 光緒二十一年劉永福（1837-1917）於臺南府城抗日之際，接手了支應局約萬餘兩的糧餉以供軍用，¹⁵⁵ 或即原存於於鴻指園內。

官署園林因主要為官員所捐建及維護，因有著曲徑通幽之美，遂成為以官紳或地方文士為主的遊園者創作謬思的泉源，甚至將其作為象徵之地。但園林無俗情有時只是理想，遇有重大公務之際，作為一設備完善的空間，便易被選擇挪用。不過

150 許雪姬，《清代臺灣的綠營》（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7），頁 148。

151 〈沈葆楨片〉，《光緒朝月摺檔》，光緒元年六月十三日。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152（清）唐贊袞，《臺陽見聞錄》，頁 130。

153 連橫，《臺灣通史》，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二八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2；1920 原刊），頁 476。

154（清）唐贊袞，《臺陽見聞錄》，頁 130。

155（清）思痛子，《臺海思慟錄》，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四〇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9），頁 16。

由於清代地方官員有任期限制，故後繼者對於衙署庭園的使用、經營與維護往往有種種難處，難以有計畫的長期規畫，多僅能等待能主之士於任期內積極經營。¹⁵⁶ 相對於十九世紀以降蓬勃發展的私家園林，可說是反映社會經濟背景的對照。鴻指園至十九世紀末狀況仍相當佳良，其多元的用途或許是因素之一。

六、廢園與形象挪用

在光緒二十一年（日明治二十八年）中日馬關條約簽署後，臺灣治權連帶移轉，清朝派駐臺地的官吏軍隊亦陸續內渡。尤其在該年十月，以臺南為抗日基地的劉永福逃離臺灣，日軍進入臺南城後，清朝的各官署設施可謂正式失去原有作用，而改由新統治者進行支配。

（一）佔領下的廢置

日軍進入臺灣時，對於難以取得完善且面積廣闊的設施作為指揮所及駐紮地向深感困擾。而府署與鴻指園一帶具有諸多前朝建築可供使用，地勢又略高於周邊，自成為駐紮要地。臺灣府署、鴻指園、考棚、崇文書院等設施，於政權轉換之際，先是成為臺灣第二步兵聯隊司令部及官舍。原考棚處設置司令部，官舍則可能使用了包含府署及鴻指園兩地的建築；而後，該區域又轉移為憲兵隊使用。意即鴻指園在被占領且廢園後，由花草扶疏之地轉身一變成為了嚴肅的軍事設施，失去原有的風貌。¹⁵⁷

不僅休憩功能喪失，在日治時期標示舊地名的臺南輿圖內，多僅標示該地區為府署、舊臺南府等等，鴻指園這個舊時名園宛如被抹去記憶般消失於官方視野當中。如在為慶祝日本殖民二十年所編纂的《臺灣名勝舊蹟誌》這類官方宣傳品內，共網羅了臺灣 331 項名勝舊蹟，鴻指園亦收錄其中。但因受限於原址已經轉成軍事用地，編輯者對其描述僅能抄錄清代志書內對四合亭、仙樑等介紹，最後並加上一

156 曾惠衷，〈臺灣傳統園林的歷史發展及空間特性〉，頁 65。

157 如《駐臺南日本兵一九〇四年日記》一書，為明治三十七年（1904），一位當時 29 歲、來自日本愛媛縣松山市的士兵，駐守於臺南第二旅團第十一大隊的日記。該大隊駐紮的地方，即應在城隍廟後面的考棚一帶，舊衛民街憲兵隊所在地。參見松添節也譯、編注，《駐臺南日本兵一九〇四年日記》（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2016）。另承審查人指出，應可於臺灣總督府檔案內進行鴻指園相關檔案之清查。惟就目前查找所得，資料甚為有限，且應可置於有關日治初期殖民統治者對於臺南軍備及行政設施的整治與重分配的議題下，故未來預計將針對此一議題再行深化。感謝審查人提供寶貴方向。

句「改隸後，與府署一同轉屬兵營」而已。¹⁵⁸ 同樣，臺南州編輯的《臺南州史蹟名勝》，在介紹所謂的「鄭氏故宅」，即臺灣府署一帶時，也僅能說明該地現已為第二守備隊司令部及陸軍官舍，舊時景致難尋。¹⁵⁹

雖鴻指園舊址長期為軍方所徵用，但在明治四十二年（1909）一度有另一種契機。該年十月，臺灣地方行政再度改制，全臺調整為十二廳地方體制。由於臺南廳官舍老舊，臺南廳長松木茂俊（1868-?）遂向總督府提出廳舍新築建議。首次所建議之候選地，係當時已被日軍作為陸軍步兵營區，即原臺南府署、鴻指園、考棚和崇文書院一帶。臺南廳提出的報告指出優點有，1. 交通便利，2. 為舊臺南府署所在地，具有統治象徵意義，3. 腹地廣闊，未來擴張容易等。但鄰近民宅街市，加以位置偏東，則是缺點。此方案應係拆除清代留下來的各官方建築，以將該地改造為新的官廳區域為出發點。不過此方案並未被總督府所接受，後被採納者為較接近市中心、臺灣府學後方「牛屎埕」臺灣銀行宿舍區之興建地。¹⁶⁰

此後，鴻指園一帶從日治到戰後，基本上便維持軍方機構使用的樣態。民國八十年代隨臺南市憲兵隊移轉，後土地陸續轉售予民間，現已難見舊時園林鑿痕。但鴻指園被拆除時的「鴻指園石額」、「鴻指園記」等，先是被移往移昭和七年（1932）所建的臺南史料館內典藏，戰後又有市民張欽安捐贈「雪泥鴻爪詩碑」予臺南市歷史館。¹⁶¹ 現三者皆歸屬於鄭成功文物館，並以「臺灣知府蔣允焄鴻指園碑碣」之組名被指定為臺南市一般古物，為這個府城名園留下些許見證。

（二）形象挪用

鴻指園被軍方占用，失去原有的休憩與暢遊功能，外人更難以一觀其舊貌，相關描述的文學作品內容遂轉向懷念憑弔性質。如臺南新報主筆陳瘦雲（1879-1912）便作有〈次陳瘦雲君醉僊樓小集席上見似韻以答同原作〉云：

貌飄然瘦比梅，春風相對且傾盃。人推鄭燮詩書，我愛淵明歸去來。鴻指（臺南名園今圯）重留雙爪跡，鷺洲（張湄字著瀟垞百詠）還有百吟

158 杉山靖憲編著，《臺灣名勝舊蹟誌》（臺北：臺灣總督府，1916），頁171-172。

159 臺南州，《臺南州史蹟名勝》（臺南：臺灣日日新報社臺南支局，1923），頁39。

160 張玉璜、杜昭賢、王玟護執行編輯，《舊臺南州廳建築生命史筆記書》（臺南：國立文化資產保存中心籌備處，1988），頁5。范勝雄等，《舊建築新生命：從臺南州廳到國立臺灣文學館》（臺南：國立臺灣文學館，2011），頁18。

161 連景初，〈鴻指園詩碑出現〉，《臺南文化》，9卷1期（1959.3），頁49。

才。十年贏得滿頭雪，粵水閩山夢未。¹⁶²

明確道出往時名園已圯，並藉鴻指二字一語雙關。後陸續有臺南文士林逢春（1868-1936）於昭和七年（1932）做〈崧南故蹟 鴻指園〉一詩，詩云「匾題鴻指舊名存，府署西偏一故園。鴉老不知人去盡，晚來還向古榕喧。」¹⁶³及南社文人許子文於昭和十八年（1943）之「蒼龍曾記向天參。化作潮音興未酣。鴻指不知園已廢。聲聲猶念沈斯庵。」等。¹⁶⁴這些作品皆是以廢園為主旨，感嘆過往時光與人生變化匆匆。

除了作詩悼念，鴻指園建築雖已不存，但因臺灣府署係承繼明鄭天興州署，且位於署內西北方位的知府宅第亦是當時所遺。二十世紀前期的文人，因而將若干鄭成功（1624-1662）的意象與鴻指園一帶挪用連結。而挪用的源起，則在於延平郡王祠的古梅。

同治十三年沈葆楨抵臺，應地方官紳要求，沈遂與閩浙總督李鶴年（1827-1890）、福建巡撫王凱泰與福建將軍文煜（?-1884）等要員一同上疏，請求准予追諡鄭成功並建立專祠，¹⁶⁵後於光緒元年奉准。¹⁶⁶原為民間所建的開山王廟，大舉更新翻修為「延平郡王祠」，千秋廟祀享蒸嘗。¹⁶⁷

而祠內有梅樹一株，士人常以寒梅寄託氣節，故其意象正符合一般印象中鄭成功不屈志節之形象，遂對此樹有諸多聯想。如臺南的前清進士、自號窺園主人的許南英（1855-1917）便曾作〈弔梅〉七言絕句云：「孤忠抗節海之濱，香火空山草木新。獨有梅花偏耐冷，枯根不受帝王仁。」並述「延平郡王祠舊有古梅一樹，今茲來遊，枯萎死矣。樹猶如此，人何以堪！意鐵幹冰枝，亦不忍受新朝雨露乎？悵然有感。」¹⁶⁸許南英因其書齋「窺園」外便多種梅樹，且自身亦甚擅長畫梅，因在祠中

162（清一日治）陳瘦雲，〈次陳瘦雲君醉僊樓小集席上見似韻以答同原作〉，《漢文臺灣日日新報》（1909年3月19日），1版。

163（清一日治）林逢春，〈崧南故蹟〉，《三六九小報》，第二百四十一號（1932年12月6日）。

164（清一民國）許子文，〈松濤〉，《全臺詩博覽資料庫》，臺北：漢珍數位圖書股份有限公司，2014。

165（清）福州將軍文煜、閩浙總督李鶴年、福建巡撫王凱泰、辦理臺灣等處海防兼理各國事務沈葆楨，〈奏為明季遺臣臺陽初祖生而忠正沒而英靈懇予賜諡建祠以順輿情以明大義摺〉，《奏摺檔》，670冊，頁106-109。

166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光緒宣統兩朝上諭檔》，第1冊（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1996），頁8。

167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雜詠合刻》，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二八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頁64。

168 全臺詩編輯小組編撰，《全臺詩》第十一冊，頁340。此詩作於大正五年（1916）四月受邀返臺

見枯槁而死的樹軀，特別悵然有感、興起感懷，更將之投射在孤忠抗節的鄭成功形象上。

除以梅感懷鄭氏業績外，後更並漸有附會該梅實為鄭成功親手栽種，後由沈葆楨自鴻指園移植而來之說。當中連橫更進行的一系列的論述，摘附如下：

梅：臺灣地熱，嘉義以北較多，而臺南頗少。延平郡王祠有古梅一株，相傳為王手植，十月即花。先是臺南府署之右有鴻指園，為承天府署之內，此梅則在其中，枝幹槎枒，必為鄭氏遺物。光緒初年建祠之時，乃移於此，至今寶之。¹⁶⁹

臺南延平郡王祠有古梅一株，相傳為延平所植。先是此梅在鴻指園，為承天府署內。沈文肅公建祠時乃移於此。詠者頗多，余亦有歌一首載集中。¹⁷⁰

連橫或為更補強此論說，尚將四合亭、古榕的起源，一同上推至明鄭時期，用以論述延平郡王祠內的梅樹「必為鄭氏遺物」。其添附鴻指園內各項物景之源由，構築了一個看似完整的鄭氏手栽梅樹的論述。

臺地雖然在十七世紀末已經有梅樹的紀載，但連橫多次將承天府署與天興州署混淆，又如何斷定來臺僅一年多後便去世，且期間兵馬倥傯，戮力勞心與荷蘭東印度公司及清軍周旋的鄭成功有此雅致特地至鴻指園一帶手植梅樹？且在清代相關文獻當中，皆無提及鴻指園內的梅樹；四合亭、古榕之起源亦是不詳，斷定其必是鄭氏時期所遺留，恐僅是文人自身意志的投射與揣測。¹⁷¹但連橫的論述影響了不少後世的創作，至晚近仍依然有從此說者。¹⁷²

鴻指園雖已廢園，但因位於舊天興州署改建的臺灣府署旁，其意象遂被文人所挪用，讓鴻指園附掛在熱門的延平郡王祠之相關介紹下，意外留下些許歷史鴻爪。

之際，與南社、瀛社、桃社、竹社、樸社等諸多詩友一起賦詩唱和時所作。

169 連橫，《臺灣通史》，頁 700。

170 連橫，《雅堂文集》，頁 181。

171 連景初已指出此說來自連橫。參見連景初，〈明延平郡王祠沿革考〉，《臺南文化》，7 卷 2 期（1961.9），頁 3。

172 相關寫作甚多，如范勝雄，〈「被遺棄之古蹟」延平郡王祠〉，頁 87；王浩一，〈在廟口說書〉（臺北：心靈工坊文化，2008），頁 277-283。諸多旅遊簡介、新聞亦以此說進行介紹。

七、結論

園林具有休憩賞遊、文會酣暢、展現社會地位、傳達園主文化美學及情懷等多樣功能與面向。明中葉以降，隨社會經濟條件的發展，城市及其周邊由官方及私人興築的園林日趨繁盛，至清代仍延續不輟，蔚為地方重要名勝。而十七世紀以降漢人與滿漢官員陸續進抵，臺灣的園林建設也漸次開啟。

除過往較被著重、主要出現在十九世紀以降的私家園林外，以官吏為主的群體在官署內或周遭地帶所興築的衙署園林，更為清代前期臺灣重要的園林類型。其倡建與維護多由地方官紳支應，主供具任期制的官員及地方仕紳休憩及交誼之用，更提供多重公務及軍事用途。諸多官紳顯達往來其間，使衙署園林除供當職者舒緩公務壓力、調節心境，更成為官署以外另一個重要的公共場域，使其內涵與性質甚有別於私家園林。如本文探討之臺灣府署鴻指園，係由曾任臺灣知府、後任臺灣道之蔣允焄於乾隆三十年所創建。知府係統臺地的重要官職，管轄各項行政、司法、民政、錢糧等多項事務，其府署也成為臺灣官場運作的中心之一，連帶使得位於其旁的鴻指園成為臺灣道署寓望園以外的另一個重要官署園林，並發揮多重的功能。

鴻指園的源起，與臺灣府署有密切關連。隨著清代政權在臺展開統治，為治理所需，各式官方衙署及軍事設施逐步建置，除新築建設外，由於改朝易代時程倉促，不少官署係沿用鄭氏期時舊有建築改建而成，如臺灣府署便是一例。該署係承續舊明鄭天興州署，歷經康雍二朝多位任職者的興修改築，規模日趨完善。而在度過優先修築公務空間時期後，至十八世紀中葉，臺地官員的建設熱潮轉向作為賞景與交誼休憩之用的園林。府署內先是建有知名地景朝天臺的興建，而府署旁則另有知名地景——榕梁，後並與四合亭構成「四合仙樑」之勝景。蔣允焄遂於乾隆三十年以四合仙樑為創建緣起，興築曲徑通幽、設備完善的鴻指園。該園興修歷程、布局概況及園主寓意，可透過〈鴻指園記〉之文字概窺一二外，透過氏著《東瀛紀典》內的〈鴻指園圖〉，後繼者蔣元樞的〈鹽課大館圖〉的一隅，及晚清的〈府圖全圖〉，更得見證該園具體的樣貌。該園係北倚德慶溪，與府署同為南向。而在蔣允焄「芟荒塗，鑿深沼，護花欄，砌曲徑」之安排下，其內以古榕為中心，樓閣亭臺、池橋花欄兼具，布局井然，可觀建園者的意志。

以空間性質來分析，官署及其附屬園林正象徵著仕與隱的二元場域，公堂為仕宦的空間，而園林則是官員深藏內心的隱逸理想。府署既為臺地官場中心之一，寓

望園又屢損屢修之際，建設完善、且至十九世紀末園況似仍佳良的鴻指園，可謂是府城內後起的代表性謙集之地。官紳暢遊之際，諸多文學創作藉該園為題，讓其一吐內心思緒及情懷，亦讓著書者以之為題序之地。但「曲徑通幽處，園林無俗情」不免只是理想，從鴻指園的案例當中，除可見該園提供休憩與文會的功能，在擁有多幢建築，且鄰近府署的情況下，更隨政治與社會需求，提供住宿、辦公、設置臨時單位等服務。雖這些公務需求與園林所追求的精神有所扞格不入，卻也從中可供後世略窺官衙園林更多的面向。

至日本領有臺灣，鴻指園與鄰近的府署、考棚，同被移作為嚴肅的軍事設施而廢園，原作為府城重要地標的身分也就此消失於輿圖之中，風華不再。期間曾一度被規劃為臺南官廳建設候補地，但該計畫後被總督府否決，舊鴻指園遂仍持續作為軍事要地而持續到戰後，地權並於晚近陸續販售予民間業者興建大樓，現衛民街一帶因當年德慶溪沖蝕切割的地貌仍可於屋舍曲巷間略見端倪，但廢園卻已片跡難覓。不過透過二十世紀文人藉由鴻指園係明鄭舊署範圍的身分，刻意挪用操作連結其與延平郡王祠的梅花之關聯，即便記憶有誤，卻意外地為鴻指園留下歷史鴻爪；也可觀空間的性質並非永遠一成不變，歷經轉化與挪用，不斷被賦予新的解讀。

清代臺南官署設施的研究雖已有相當的積累，但相對於寺廟、城牆與城門等現今被認定的有形文化資產，衙署建築或因在日治時期陸續被各種取代用途而遭拆毀，以致風貌不全、難以比對，連帶使得研究相對仍有諸多待填補之處。官署園林同因建築多已不存，過往研究更為有限，連帶對於欲了解作為清代臺灣政經重心的臺南之面貌，實甚有缺憾。本文藉由方志、文集、詩作、輿圖及圖繪資料等，貫時性地重建了鴻指園的空間敘事，此研究未來應可與清代臺灣其他官署園林進行對照與衍伸，甚至進而與江南、嶺南的園林發展脈絡與變遷從事比較與對話。如此對於臺灣園林的發展、清代臺灣官衙建築的空間敘事及官場活動情景等，或可建立起更立體且深入的面貌。

〔後記〕本文撰寫期間，蒙香港中文大學歷史學系陳冠妃博士惠贈〈鴻指園圖〉等，並承本院書畫處林宛儒助理研究員居中聯繫，學友余玉琦提供諸多精闢建議，不一而足，方使初稿得有所成。後並經兩位審查人惠賜寶貴意見，獲益良多，得以修正調整不足之處，在此一併致謝。惟文中未盡完善之處，實仍為作者之責。

附表 臺灣府署與鴻指園大事記

年代	臺灣府署	鴻指園	鄰近設施
明永曆年間	天興州署建成。		
明永曆二十三年			府城隍廟創建。
康熙二十三年	知府蔣毓英改鄭氏天興州署為臺灣府署。		
康熙二十九年 至三十二年	知府吳國柱構草亭、蒔花草於署中。		
康熙四十六年		孫元衡作〈榕樹石谷歌〉描述「太守別院」內的巨榕景象。	
雍正七年	知府倪象愷於舊府衙左畔基址恢廓重建，並築大堂、川堂、二堂、東西齋閣、廂房、大門及儀門等。		
雍正九年	知府王士任捐建三堂一座，又置四層住屋一所，為東寧新署。		
乾隆四年至六年		巡臺御史楊二酉為四合仙梁作詩。	
乾隆六年		「四合仙梁」被《重修福建臺灣府志》列入臺灣府八景之一。	
乾隆十二年		《重修臺灣府志》改「四合仙梁」為「郡圃榕梁」，並轉列為臺灣縣八景之一。	
乾隆二十二年至二十四年	知府覺羅四明建朝天臺。		知府覺羅四明創鹽課大館屋舍三間，以為吏胥經理之所。
乾隆三十年		知府蔣允焄創建鴻指園。二月並題成〈鴻指園記〉。	
乾隆三十一年		六月，蔣允焄為《東瀛祀典》題序於鴻指園，書內收有〈鴻指園記〉與〈鴻指園圖〉。	
乾隆三十二年 至三十七年		知府鄒應元修葺鴻指園。	

乾隆四十年至四十四年	知府蔣元樞重修臺灣府署，並建迎暉閣、夜告臺、景賢舫、書齋等。		知府蔣元樞於比鄰鴻指園、舊鹽課大館處，更新重建鹽館設施。
乾隆五十三年	知府楊廷理建露香、仰仙亭。		
嘉慶十年	知府慶保建三來堂。	知府慶保建榕蔭堂。	
嘉慶十二年	知府楊廷理建來復堂。		
嘉慶十七年		楊廷理暫宿鴻指園。	
道光十年		鄧傳安為氏著《蠡測彙鈔》題序於園內。	
道光十八年			原鹽課大館處新擴建為臺灣府考棚。
咸豐三年	臺灣兵備道徐宗幹為對抗林恭部眾，移置指揮中心至臺灣府署，並居於鴻指園內。		
同治十三年至光緒元年		為處理牡丹社事件來臺之福建布政使潘蔚，暫駐於園內。	
光緒十一年		臺灣支應局臺南分局設於鴻指園內。	
光緒二十一年 日明治二十八年	因政權移轉，府署廢止轉為日軍用地。	鴻指園廢園被移作為軍事用地。	考棚改同改為軍事用地。

引用書目

傳統文獻

- (明)計成著，陳植注釋，《園冶注釋》，臺北：明文書局，1983。
- (清)六十七，《使署閒情》，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二二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1。
- (清)王必昌，《重修臺灣縣志》，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一三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1；1752 原刊。
- (清)朱仕玠，《小琉球漫誌》，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三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7；1765 原著。
- (清)朱景英，《海東札記》，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九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1773 原刊。
- (清)余文儀，《續修臺灣府志》，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二一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2。
- (清)沈葆楨，《沈文肅公牘》，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8。
- (清)季麒光，《荅洲詩文稿選輯；東寧政事集》，香港：香港人民出版社，2006。
- (清)金鉉主修，《康熙福建通志臺灣府》，臺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2004。
- (清)思痛子，《臺海思慟錄》，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四〇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9。
- (清)施瓊芳，《石蘭山館遺稿》，臺北：龍文出版社，1992。
- (清)范咸，《重修臺灣府志》，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一〇五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1；1747 原刊。
- (清)郁永河，《裨海紀遊》，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四四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9。
- (清)唐贊袞，《臺陽見聞錄》，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三〇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
- (清)孫元衡，《赤崁集》，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一〇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
- (清)徐宗幹，《斯末信齋雜錄》，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九三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
- (清)高拱乾，《臺灣府志》，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六五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4；1694 原刊。

- (清) 章甫,《半崧集簡編》,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二〇一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4;1816 原刊。
- (清) 陳文達著,王禮修,《臺灣縣志》,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一〇三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1;1720 原刊。
- (清) 陳淑均,《噶瑪蘭廳志》,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一六〇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3。
- (清) 陳壽祺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福建通志臺灣府》,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八四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
- (清) 黃叔瓚,《臺海使槎錄》,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四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7;1736 原刊。
- (清) 劉良璧,《重修福建臺灣府志》,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七四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7;1742 原刊。
- (清) 蔣元樞,《重修臺灣各建築圖說》,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二八三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70。
- (清) 蔣元樞原著,封思毅編,《重修臺郡各建築圖說》,臺北:國立中央圖書館,1983。
- (清) 蔣元樞原著,洪安全、林天人文字撰述,《重修臺郡各建築圖說》,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2007。
- (清) 蔣毓英,《臺灣府志》,臺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2004;1685 原刊。
- (清) 鄧傳安,《蠡測彙鈔》,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九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
- (清) 盧德嘉,《鳳山縣採訪冊》,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七三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
- (清) 謝金鑾,《續修臺灣縣志》,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一四〇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2;1807 原著。
- (清一日治) 林逢春,〈崁南故蹟〉,《三六九小報》,第二百四十一號,1932 年 12 月 6 日。
- (清一日治) 陳鳳昌,〈紀蕭瑞芳〉,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詩薈雜文鈔》第二二四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6,頁 34-38。
- (清一日治) 陳瘦雲,〈次陳瘦雲君醉僊樓小集席上見似韻以答同原作〉,《漢文臺灣日日新報》,1909 年 3 月 19 日,1 版。
- (清一民國) 施士洁,《後蘇龔合集》,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二一五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5。
- 上海師大歷史系中國近代史研究室、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福建上海小刀會檔案史料匯編》,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3。

-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乾隆朝上諭檔》，北京：檔案社出版，1991。
-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光緒宣統兩朝上諭檔》，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1996。
-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乾隆帝起居注》，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2。
-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海峽兩岸出版交流中心，《明清宮藏臺灣檔案匯編》，北京：九州出版社，2009。
- 何培夫主編，林文睿監修，《臺灣地區現存碑碣圖誌 雲林縣・南投縣篇》，臺北：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1996。
- 松添節也譯、編注，《駐臺南日本兵一九〇四年日記》，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2016。
- 國立故宮博物院編，《宮中檔乾隆朝奏摺》，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82。
- 張本政主編，《清實錄臺灣史資料專輯》，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3。
-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雜詠合刻》，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二八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
-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教育碑記》，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五四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9。
-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採訪冊》，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五五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9。
-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關係文獻集零》，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三〇九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72。
- 《光緒朝月摺檔》，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 《奏摺檔》，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近代論著

- 王心好，〈板橋林家花園場所精神變遷之探討〉，臺中：東海大學景觀學系碩士論文，2015。
- 王浩一，《在廟口說書》，臺北：心靈工坊文化，2008。
- 王建國，〈從康熙南巡到季麒光宦遊——論清初臺灣園林／寓望園〈書齋八景〉之書寫語境〉，《文與哲》，36期，2020年6月，頁205-255。
- 王鴻泰，〈美感空間的經營——明、清間的城市園林與文人文化〉，收入李永熾教授六秩華誕祝壽論文集編輯委員會，《東亞近代思想與社會：李永熾教授六秩華誕祝壽論文集》，臺北：月旦出版社，1999，頁127-186。
- 王鎮華，〈板橋林家花園的空間組織〉，《大學雜誌》，192期，1986年4月，頁86-94。
- 石萬壽纂，〈臺灣府署遺址碑〉，臺南：臺灣府城隍廟，1983。

- 全臺詩編輯小組編撰，《全臺詩》，臺南：國立臺灣文學館，2004。
- 何培夫，〈楊廷理臺灣治績考〉，《國立成功大學歷史學報》，9期，1982年9月，頁285-373。
- 何培夫，〈楊廷理開蘭治績及其風範〉，《臺灣文獻》，34卷3期，1983年9月，頁93-114。
- 余玉琦，〈蔣元樞《重修臺郡各建築圖說》版本之探討〉，《故宮文物月刊》，438期，2019年9月，頁20-41。
- 巫仁恕，〈江南園林與城市社會——明清蘇州園林的社會史分析〉，《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61期，2008年9月，頁1-60。
- 巫仁恕，《優游坊廂：明清江南城市的休閒消費與空間變遷》，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13。
- 杉山靖憲編著，《臺灣名勝舊蹟誌》，臺北：臺灣總督府，1916。
- 李知灝，〈權力、視域與臺江海面的交疊——清代臺灣府城官紳「登臺觀海」詩作中的人地感興〉，《臺灣文學研究學報》，10期，2010年4月，頁9-43。
- 李乾朗，〈傳統建築——臺灣的古庭園〉，《房屋市場》，88期，1980年12月，頁94-99。
- 李乾朗，《臺灣古建築鑑賞二十講》，臺北：藝術家出版社，2005。
- 沈津，〈說「本衙藏版」〉，收入淡江大學中文系主編，《昌彼得教授八秩晉五論文集》，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05，頁211-220。
- 林玉茹，〈政治、族群與貿易：十八世紀海商團體郊在臺灣的出現〉，《國史館館刊》，62期，2019年12月，頁1-51。
- 林承俊，〈萊園興修史話〉，《臺灣文獻》，52卷1期，2001年3月，頁361-373。
- 林東嶽，〈清朝臺灣府署建築復原研究〉，北京：清華大學建築學碩士論文，2015。
- 侯迺慧，〈清代廢園書寫的園林反省與歷史意義〉，《臺大文史哲學報》，65期，2006年11月，頁73-112。
- 柯慶明，《中國文學的美感》，臺北：麥田出版，2006。
- 洪安全，《蔣元樞撰《重修臺郡各建築圖說》研究》，新店：洪安全，2006。
- 洪英聖，〈康熙乾隆〈臺灣輿圖〉的聚落發展〉，《弘光人文社會學報》，13期，2010年11月，頁1-26。
- 洪敏麟編撰，《臺南市市區史蹟調查報告書》，臺中：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79。
- 范勝雄，〈「被遺棄之古蹟」延平郡王祠〉，《臺南文化》，新25期，1988年6月，頁71-99。
- 范勝雄等，《舊建築新生命：從臺南州廳到國立臺灣文學館》，臺南：國立臺灣文學館，2011。
- 財團法人古都保存再生文教基金會執行，《臺南市市定古蹟「原臺南公會堂（含吳園）」修復工程工作報告書》，臺南：臺南市政府，2007。

- 張玉璜、杜昭賢、王玟護執行編輯，《舊臺南州廳建築生命史筆記書》，臺南：國立文化資產保存中心籌備處，1988。
- 許丙丁，〈臺南市史遺零拾——主海東書院吳澹川先生的疑問〉，《臺南文化》，3卷3期，1953年11月，頁43。
- 許雪姬，《清代臺灣的綠營》，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7。
- 許惠玟，〈由《寓望園記》到《禊室十三勝記》：清代臺灣園記散文探析〉，收入朱歧祥、許建崑主編，《臺灣古典散文學術論文集》，臺北：里仁書局，2011，頁339-368。
- 連景初，〈明延平郡王祠沿革考〉，《臺南文化》，7卷2期，1961年9月，頁1-8。
- 連景初，〈鴻指園詩碑出現〉，《臺南文化》，9卷1期，1959年3月，頁49。
- 連橫，《臺灣詩乘》，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六四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
- 連橫，《臺灣通史》，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二八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2；1920原刊。
- 連橫，《雅言》，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一六六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3；1933原刊。
- 連橫，《雅堂文集》，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二〇八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4。
- 郭明芳，〈籌海圖邊在明末清初流傳——兼談版本學上所稱本衙藏版為坊私合作可能性〉，《古籍整理與研究》，2期，2016年11月，頁87-118。
- 陳文達，〈蔣元樞之生平（一七三八～一七八一）〉，《臺灣文獻》，49卷2期，1998年6月，頁163-169。
- 陳文錦、凌德麟，〈從江南傳統庭園植栽手法探討板橋林園之植栽〉，《中國園藝》，47卷1期，2001年3月，頁77-92。
- 陳宗仁，〈《重修臺郡各建築圖說》各圖的編次問題〉，《故宮文物月刊》，387期，2015年6月，頁64-73。
- 陳宗仁，〈《重修臺郡各建築圖說》的內容解析〉，《清史地理研究 第二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6，頁305-323。
- 陳冠妃，〈城市建設與圖像表達：以1766年臺灣知府蔣允焄《東瀛紀典》為例〉，《臺灣史研究》，26卷4期，2019年12月，頁1-50。
- 陳葆真，〈康熙和乾隆二帝的南巡及其對江南名勝和園林的繪製與仿建〉，《故宮學術季刊》，32卷3期，2015年3月，頁1-62。
- 彭于倩，〈板橋林本源庭園之沿革與現況調查〉，《造園季刊》，64期，2009年12月，頁39-44。

- 曾惠裏，〈臺灣傳統園林的歷史發展及空間特性〉，中壢：中原大學建築學系碩士論文，2001。
- 黃秀政，〈清代臺灣循吏：陳瓚〉，《興大文史學報》，16期，1986年3月，頁117-129。
- 黃典權，〈由蔣公子說到蔣允熹（上）〉，《臺南文化》，3卷1期，1953年6月，頁67-71。
- 黃典權，〈由蔣公子說到蔣允熹（下）〉，《臺南文化》，3卷2期，1953年9月，頁65-70。
- 黃典權，〈三研蔣公子〉，《成功大學歷史學報》，13期，1987年3月，頁83-154。
- 黃慶雄，〈清領時期臺灣隱逸詩研究〉，高雄：國立中山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2017。
- 楊永智，《明清時期臺南出版史》，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07。
- 漢寶德研究主持，漢光建築師事務所編輯，《林本源庭園復舊工程紀錄與研究工作報告書》，臺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1988。
- 臺南州，《臺南州史蹟名勝》，臺南：臺灣日日新報社臺南支局，1923。
- 臺灣大學土木工程研究所都市計劃研究室研究規劃，王鴻楷研究主持，《臺灣霧峰林家建築圖集》，臺北：自立報系文化出版部，1988。
- 臺灣總督府，《臺灣教育誌稿》，臺北：臺灣總督府，1918，二版。
- 趙家欣，〈朱仕玠宦臺之山海經驗探究〉，《南臺學報》，39卷2期，2014年6月，頁109-122。
- 劉振維，〈臺南海東書院之始末及其基本精神〉，《朝陽人文社會學刊》，6卷1期，2008年6月，頁279-322。
- 潘富俊，《福爾摩沙植物記：101種臺灣植物文化圖鑑 & 27則臺灣植物文化議題》，臺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7。
- 蔡承豪，〈營造休憩——細觀蔣元樞的〈新建鯽魚潭圖〉〉，《故宮文物月刊》，421期，2018年4月，頁98-107。
- 蔡承豪，〈精明強幹，任事實心——蔣元樞任官之評〉，《故宮文物月刊》，440期，2019年11月，頁16-26。
- 鄭炳純，〈古書封面的演變與「本衙藏板」問題〉，《社會科學戰線》，1987年2期，頁321-327。
- 盧嘉興，〈臺灣的古庭園〉，《幼獅月刊》，44卷5期，1976年11月，頁15-20。
- 蕭瓊瑞，《懷鄉與認同：臺灣方志八景圖研究》，臺北：典藏藝術家庭股份有限公司，2007。
- 賴恆毅，〈殖民時期林本源園邸的空間景觀與地方性格〉，《臺北文獻》，直字190期，2014年12月，頁165-190。
- 謝國興，〈福州船政學堂繪製的臺灣第一幅現代城市地圖〉，《臺南文獻》，4期，2013年12月，頁106-123。

謝崇耀，《清代臺灣宦遊文學研究》，臺北：蘭臺出版社，2002。

簡榮聰，〈「霧峰林家」建築文物之美——從霧峰林家建築文物觀察林家文化生活、藝術涵養與歷史傳承〉，《臺灣文獻》，52卷1期，2001年3月，頁305-360。

藍偵瑜，〈清代來臺文人之臺灣特殊性書寫研究〉，臺南：國立成功大學臺灣文學系碩士論文，2008。

顧敏耀，〈創作空間與文學地景——萊園·櫟社·梁啟超〉，《臺灣文學評論》，11卷1期，2011年1月，頁44-56。

龔顯宗，〈論《荅洲文稿》的臺灣書寫〉，收入朱歧祥、許建崑主編，《臺灣古典散文學學術論文集》，臺北：里仁書局，2011，頁1-14。

Craig Clunas. *Fruitful Sites: Garden Culture in Ming Dynasty China*. Durham: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6.

《全臺詩博覽資料庫》，臺北：漢珍數位圖書股份有限公司，2014。

圖版出處

- 圖 1 〈鴻指園圖〉。圖版取自清，蔣允焄，《東瀛紀典》，頁 67b-68a，東京都立圖書館藏乾隆丙戌刊本。原圖由陳冠妃博士提供，四方註記為筆者所加。
- 圖 2 〈臺灣府城街道全圖〉。圖版取自 Camille Imbault-Huart, *L'île Formose : histoire et description* (臺灣島之歷史與地誌)，臺北：南天書局，1995；1893 原刊。
- 圖 3 套疊戰後臺南市地圖的鴻指園範圍。圖版取自洪敏麟編撰，《臺南市市區史蹟調查報告書》，臺中：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79，頁 78。
- 圖 4 套疊 google map 所呈現的鴻指園範圍。圖版取自「臺南歷史地圖 APP」，中央研究院數位文化中心開發。
- 圖 5 清，蔣元樞，《臺灣郡城圖》，〈重建郡城全圖〉，局部，北京中國國家圖書館藏。圖版取自曹婉如等編，《中國古代地圖集：清代》，北京：文物出版社，1997，圖 45。
- 圖 6 清，蔣元樞，《重修臺郡各建築圖說》，〈臺灣郡城圖〉，局部，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 圖 7 十八世紀晚期臺灣府署鄰近區域主要建築相對位置示意圖。筆者自製。
- 圖 8 清，蔣元樞，《重修臺郡各建築圖說》，〈鹽課大館圖〉，局部，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 圖 9-1 〈鴻指園圖〉左側樓閣樣貌。圖版取自清，蔣允焄，《東瀛紀典》，〈鴻指園圖〉，頁 68a，東京都立圖書館藏乾隆丙戌刊本。
- 圖 9-2 緊鄰鹽課大館之鴻指園樓閣。圖版取自清，蔣元樞，《重修臺郡各建築圖說》，〈鹽課大館圖〉，局部，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A Study of Hongzhi Garden at the Qing Dynasty Taiwan Prefecture Office

Tsai, Cheng-hao

Department of Rare Books and Historical Documents

National Palace Museum

Abstract

Yamen gardens (or “government office gardens”) were gardens constructed near or within the government offices mainly for the use of officialdom and originally used mostly for the leisure purposes of officials during their term in office. However, due to the fact that it was mostly local officials and the gentry who advocated, repaired and used and met at these gardens, the social leisure activities and receptions held there sometimes involved those in public affairs. Therefore, although not official government establishments per se, they became an important site for social interaction by the government and very much different from private gardens. Government offices and gardens can be considered as together forming the binary spaces of officialdom and reclusion.

Soon after the Qing conquest of Taiwan, the construction of government spaces such as administration offices and military facilities were the priority of the new rulers. For this reason, the repair of old buildings from the previous administration coincided with the building of new facilities as needed. By the middle of the eighteenth century, building activities among government officials saw an upsurge of gardens for leisure and social activities, and the “Hongzhi (Goose Tracks) Garden” of the Taiwan prefectural government is a representative example of such. The Taiwan Prefecture government building as one of the official centers in Taiwan had undergone numerous repairs and expansions over the years to reach its final appearance, the old sprawling banyan tree next to the building with the Sihe (“Four Harmonies”) Pavilion there becoming a scenic attraction known as “Four Harmonies and Immortal (Banyan) Beams.” Furthermore, Taiwan Prefect Jiang Yunxun in 1765 turned it into a complete setting for the “Four Harmonies and Immortal Beams,” the neat and orderly layout known as Hongzhi Garden. Based on the spatial context in the illustration and record of Hongzhi Garden that he did, we see how this patron behind the building of the garden was inspired by the idiom “A goose’s footprints in the snow” to express his ideas on vestiges of the past and the fleeting nature of life, thereby also to avoid overemphasizing its leisure aspect and give it more profound meaning.

After Hongzhi Garden was constructed, it became an important banquet site for government officials and the local gentry. Many sentiments and personal feelings in works of literature were written on the subject of this site, resulting in authors writing prefaces about it as well. As a complete construct and being close to government offices, it also served official uses for dormitory and office facilities as well as temporary departments. Although these needs were contrary to the original spirit of the garden, it offers a glimpse at even more diverse facets of the government office garden. Later, with another change of government, Hongzhi Garden was abandoned and became a military facility. However, because the Taiwan Prefecture building inherited from the subprefectural offices of the Zhengs before the Qing conquest and was consciously associated by literati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with the plum blossoms at the Koxinga Shrine, it became a case of mistaken identity that nonetheless had the effect indeed of “a goose’s footprints in the snow” to commemorate vestiges of the past and about the fleeting nature of life. As an example of observing the changes in spaces for the seat of Qing dynasty rule in Taiwan, it shows that the nature of space has not remained the same. Changes and different uses constantly evolve over time, always imparting new meaning to spaces.

Keywords: Tianxing subprefecture office, Four Harmonies and Immortal Beams, Jiang Yunxun, old plum trees, spatial context

(Translated by Donald E. Bri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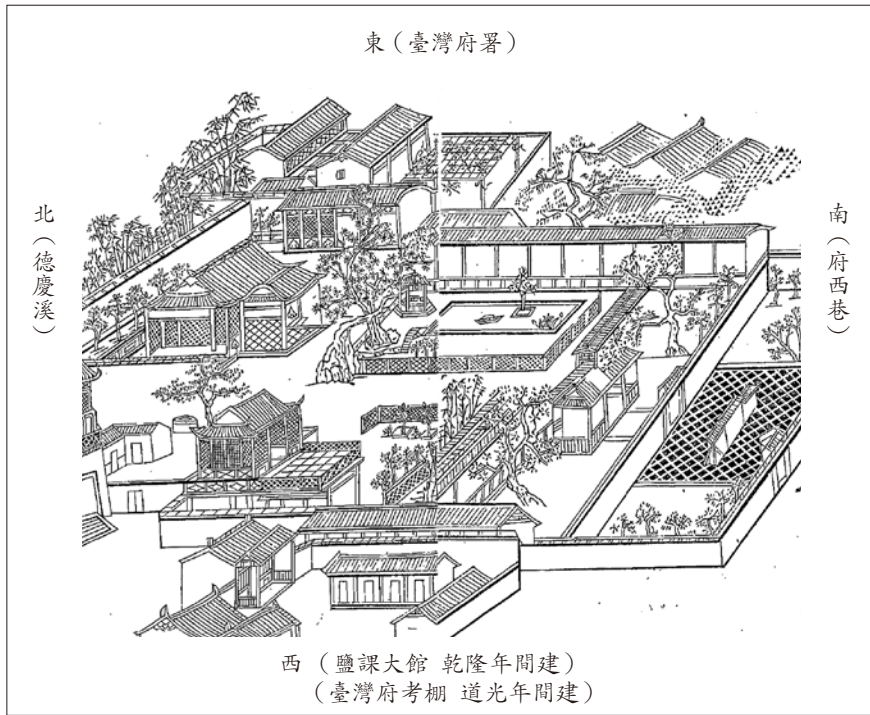


圖 1 鴻指園圖 清 蔣允焄 《東瀛紀典》 東京都立圖書館藏乾隆丙戌刊本



圖 2 〈臺灣府城街道全圖〉所描繪鴻指園一帶之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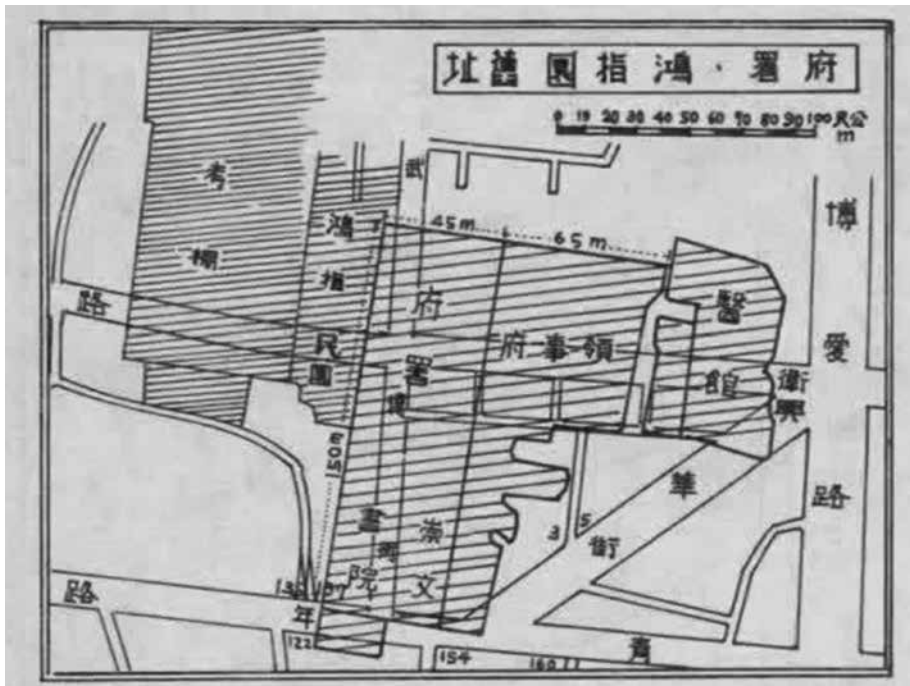


圖 3 套疊戰後臺南市地圖的鴻指園範圍



圖 4 套疊 google map 所呈現的鴻指園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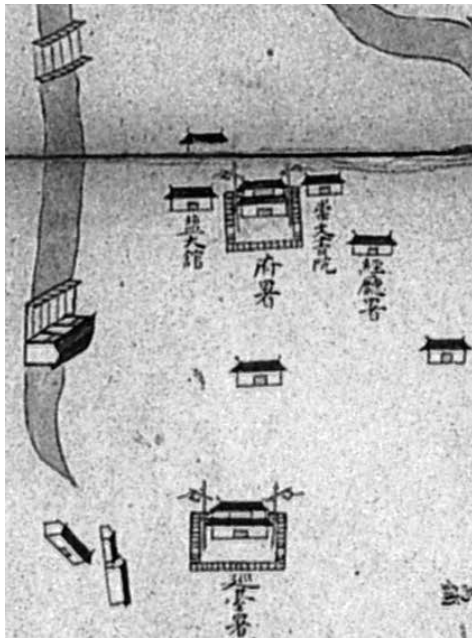


圖 5 《重建郡城全圖》局部
臺灣府署周遭建築示意圖
清 蔣元樞 《臺灣郡城圖》
北京中國國家圖書館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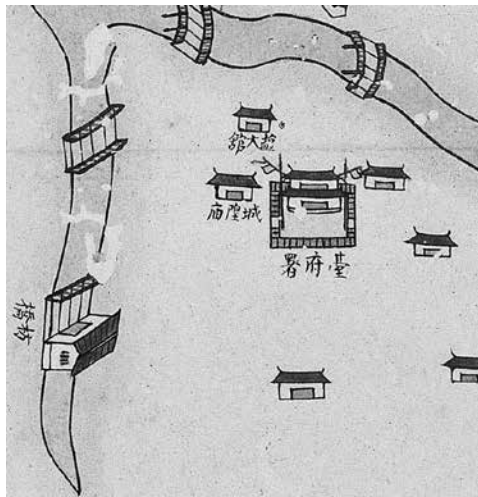


圖 6 〈臺灣郡城圖〉局部
臺灣府署周遭建築示意圖
清 蔣元樞 《重修臺郡各建築圖說》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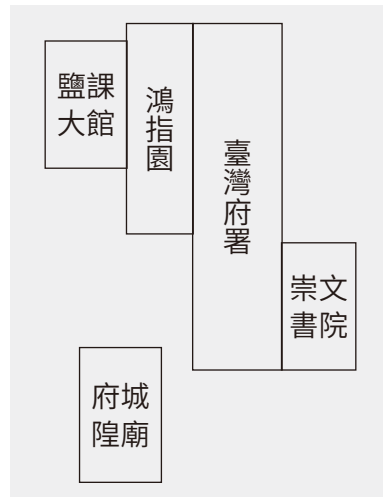


圖 7 十八世紀晚期臺灣府署鄰近區域主要建築相對位置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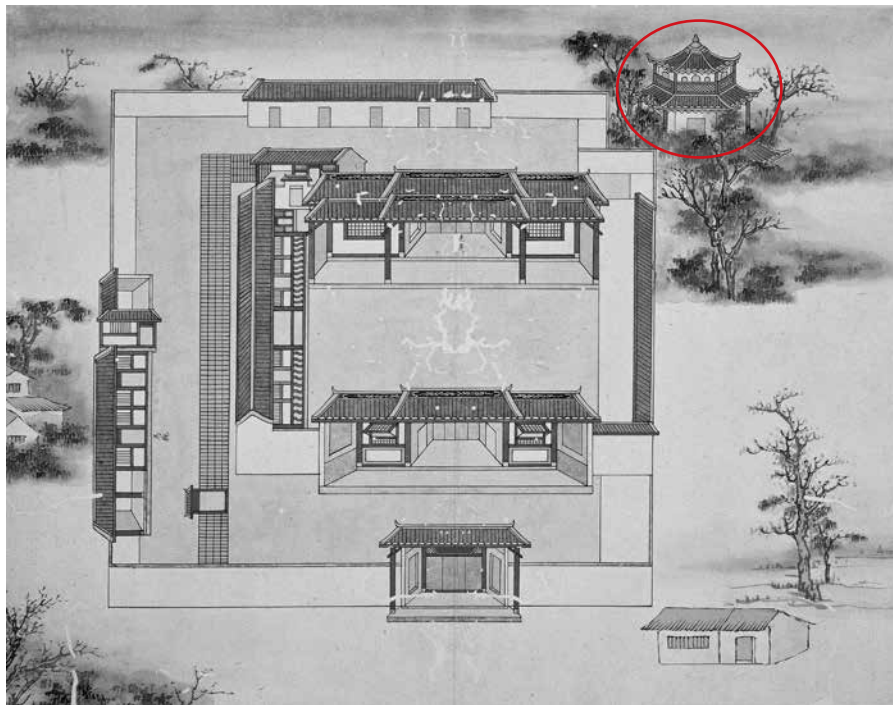


圖 8 〈鹽課大館圖〉右上角處，於鹽課大館圍牆外的鴻指園樓閣
清 蔣元樞 《重修臺郡各建築圖說》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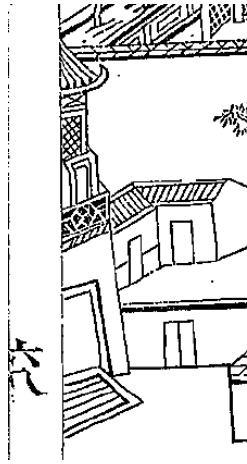


圖 9-1 〈鴻指園圖〉左側樓閣樣貌



圖 9-2 〈鹽課大館圖〉所繪緊鄰鹽課大館之鴻指園樓閣